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601001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2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6
八、 董事会报告	17
九、 监事会报告	29
十、 重要事项	31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39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12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林文平

公司负责人吴永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文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大同煤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DaTong Coal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DTCIC
公司法定代表人	吴永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建军	刘宏兵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352-7010476	0352-7010167
传真	0352-7011070	0352-7011070
电子信箱	dtqianjianjun@126.com	yjpdcrqw-LHB@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0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70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dtmy.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dtmy.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同煤业	601001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1 年 7 月 25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2 年 12 月 30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400001009425
	税务登记号码	140213729670025 地税: 140203729670025
	组织机构代码	72967002-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2,817,991,691.72
利润总额	2,818,000,33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7,001,15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61,493,72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2,264,095.02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16,960.4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888,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3,620.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97,009.26	
所得税影响额	-627,881.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6,455.79	
合计	25,507,423.69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10,453,809,987.39	9,494,746,899.01	10.10	8,395,195,960.08
利润总额	2,818,000,335.45	2,681,220,811.56	5.10	2,558,937,09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7,001,151.74	1,490,740,125.93	-13.67	1,453,686,09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1,493,728.05	1,486,184,837.34	-15.12	1,444,443,90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2,264,095.02	3,875,425,347.24	-7.31	4,306,439,058.3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16,967,060,472.93	15,184,067,141.64	11.74	12,618,695,515.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343,182,023.80	8,226,289,561.13	13.58	6,529,981,356.85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9	-13.48	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9	-13.48	1.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89	-15.73	1.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9	20.20	减少 5.61 个百分点	2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0	20.14	减少 5.84 个百分点	22.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15	2.32	-7.33	5.15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8	4.92	13.41	7.80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6,850,000	100		836,850,000			836,850,000	1,673,700,000	100
1、人民币	836,850,000	100		836,850,000			836,850,000	1,673,700,000	100

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36,850,000	100		836,850,000			836,850,000	1,673,7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0年6月25日，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总股本83,6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0股派发现金股利5.30元（含税），此方案于2010年7月实施完毕。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普通股 A 股股票	2006年6月13日	6.76	28,000	2006年6月23日	28,000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及所导致的公司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5,536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60.48	1,012,200,000		0	无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26,592,080		0	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13,999,877		0	无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国有法人	0.42	7,000,000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34	5,759,612		0	无
大同市新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7	4,600,000		0	无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4,169,901		0	无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3,837,771		0	无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2	3,600,000		0	无
大同市地方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1	3,500,000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6,592,080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99,877		人民币普通股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759,612		人民币普通股			
大同市新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9,9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37,771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同市地方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永平
成立日期	1949 年 8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7,034,641,6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经营范围主要为煤炭生产加工、机械制造、工程建筑施工等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晓明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吴永平	董事长	男	52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是
王保玉	副董事长	男	58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是
张忠义	董事	男	55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是
武望国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2010年6月4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是
曹贤庆	董事	男	46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是
贾海棠	董事	男	57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47.33	是
许全平	董事	男	53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30.88	否
李成生	董事	男	50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27.55	否
赵克	董事	男	55	2008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否
赵红	独立董事	女	48	2009年6月29日	2011年5月20日	0	0			否
孙燕红	独立董事	女	59	2009年6月	2011年5月	0	0			否

	事			29 日	月 20 日					
王立杰	独立董事	男	58	2009 年 6 月 29 日	2011 年 5 月 20 日	0	0			否
钱旭	独立董事	男	49	2009 年 6 月 29 日	2011 年 5 月 20 日	0	0			否
张芳	独立董事	女	48	2009 年 6 月 29 日	2011 年 5 月 20 日	0	0			否
靳华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1 年 5 月 20 日	0	0			否
吴建明	职工监事	男	55	2008 年 5 月 20 日	2011 年 5 月 20 日	0	0		27.55	否
田立军	职工监事	男	52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1 年 5 月 20 日	0	0		21.66	否
张效春	职工监事	男	47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1 年 5 月 20 日	0	0			否
刘慈玲	股东监事	女	35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1 年 5 月 20 日	0	0			是
刘福忠	总会计师	男	51	2005 年 10 月 10 日		0	0		20.36	否
钱建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03 年 7 月 9 日		0	0		20.47	否
合计									195.8	

吴永平：曾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公司董事长。

王保玉：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

张忠义：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武望国：曾任塔山煤矿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曹贤庆：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

贾海棠：曾任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

许全平：曾任公司煤峪口矿矿长、党委书记；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管理公司总经理。

李成生：曾任公司四老沟矿矿长；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公司董事长。

赵克：曾任秦皇岛港务集团副总经理，现任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赵红：现任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孙燕红：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工业企业财务处管理处、国资局工交处处长；现任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副会长。

王立杰：曾担任多家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钱旭：现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机电与信息工程学院总支书记兼副院长，教授（博导）。

张芳：现任山西民权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作人、主任律师，山西省女律师协会副会长、山西省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太原仲裁委仲裁员。

靳华：曾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晋华宫矿党委书记，现任同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吴建明：现任公司四老沟矿党委书记。

田立军：曾任公司忻州窑矿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忻州窑矿矿长。

张效春：曾任公司同家梁矿矿长。

刘慈玲：曾任宝钢资源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资金经费高级主管，现任宝钢资源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见习副部长。

刘福忠：200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总会计师。

钱建军：200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永平	同煤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是
王保玉	同煤集团	董事、党委副书记			是
张忠义	同煤集团	董事、总会计师			是
武望国	同煤集团	副总经理			是
曹贤庆	同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部长、法律总顾问			是
赵克	秦皇岛港务集团	董事、副总裁			是
靳华	同煤集团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是
刘慈玲	宝钢贸易有限公司	资产财务部内部审计组综合主管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红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	管理学院副院长			是
孙燕红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副秘书长、副会长			是
王立杰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管理学院院长			是
钱旭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机电与信息工程学院总支书记兼副院长			是
张芳	山西民权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主任律师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须经股东大会批准，高管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是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责任以及公司的业绩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武望国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聘任	
靳华	监事会主席	聘任	
刘慈玲	监事	聘任	
田立军	监事	聘任	
张效春	监事	聘任	
张立和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王宏	监事	离任	
李泽民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张宝山	董事	离任	
张宽礼	监事	离任	
白新哲	监事	离任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1,736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668
管理人员	2,831
技术人员	758
销售人员	340
财务人员	15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634
大学专科	2,369
中专及高中	9,904
初中及以下	8,82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以保障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同时兼顾利害相关方，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明确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的效力，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实现，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充分听取参会股东意见和建议，认真负责的回答股东提问，对中小股东一视同仁，保证所有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都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并由专人进行保管，会议决议严格按照规定进

行了及时充分披露。

2、控股股东与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控股股东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是山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以单独公司法人身份承担所有经济责任和经营风险，独立对外签订有关合同，自主经营，自主开展业务，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董事选聘程序、董事会人数和独立董事构成均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开及会议决议的披露均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董事会决策程序规范。公司各董事勤勉履行自己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保持了高度关注，并在多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为公司发展和正常经营起到了积极作用。

4、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监事会议事程序，监事会成员的产生和人员结构合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经营、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公司重要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能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使公司监事和监事会能有效行使监督权，充分发挥监督职能。

5、经理层：公司经理层管理人员职责清晰，工作认真负责，责任感强，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经理的权限职责、工作程序等做出了具体规定；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开展各项工作，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6、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制度体系和业务流程，并涵盖业务、财务、审计等多方面。从公司的运行看，公司内控制度基本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7、信息披露与公司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信息披露工作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持法定信息披露的主动性、自觉性和透明度；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做好日常的电话和来访接待外，利用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网站等网络平台，加大信息沟通的接触面，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得公司信息权利。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进行信息披露。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吴永平	否	7	7	0	0	0	否
王保玉	否	7	7	0	0	0	否
张忠义	否	7	7	0	1	0	否
武望国	否	5	5	0	0	0	否
曹贤庆	否	7	7	0	0	0	否
贾海棠	否	7	7	0	0	0	否

许全平	否	7	7	0	0	0	否
李成生	否	7	7	1	0	0	否
赵克	否	7	7	6	0	0	否
赵红	是	7	7	5	0	0	否
孙燕红	是	7	7	5	0	0	否
王立杰	是	7	7	5	0	0	否
钱旭	是	7	7	5	0	0	否
张芳	是	7	7	5	0	0	否
李泽民	否	6	6	4	0	0	否
张宝山	否	2	0	0	0	2	是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之规定，公司董事张宝山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履行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决议，推荐武望国先生为董事候选人，并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规则》中明确了独立董事制度，同时，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披露过程中的作用。

独立董事尽职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根据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及建设性建议，对公司关联交易、调整公司董事、高管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确实发挥监督及制约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公司会计年度结束后，独立董事听取公司管理层的汇报，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实地考察；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着良好的沟通，确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生产方面，公司矿井的井下作业系统、地面储装运系统、材料供应等辅助生产系统完整，具有独立生产能力。销售方面，由公司运销部门负责制定煤炭运输计划、参加全国煤炭订货会，对外签署煤炭买卖合同。同时公司对煤炭运输过程中的装载车皮均有明确标识，对在港的下水煤或出口煤独立建帐和存放。采购方面，公司独立进行材料采购，签署相关合同。综上		

		所述，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体系，能够独立开展煤炭采掘、加工和销售业务。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政策要求，实现了人员单独管理、工资报表单独编制、工资单独发放、费用单独核算、养老和医疗保险独立计提上缴。公司严格执行人事管理制度，明确公司人员准入的原则为：生产系统以生产岗位确定，管理系统以公开招聘的形式择优录用。截至目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及关联单位担任职务。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对所属资产编制了资产清册，该资产具有明晰的产权关系、不存在法律纠纷和或有负债。公司除具备完整、独立的产、供、销设施以及必要的辅助配套设施外，同时拥有生产经营所必备的包括采矿权许可证、煤炭生产许可证、煤炭经营资格证书和商标等无形资产。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公司下设包括董事会秘书处、综合办公室、规划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证券部、生产技术部、安全监察部、物资采购供应部、审计部、煤炭经销部在内的 11 个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根据公司独立运作的需要和有关规定，公司下设了独立的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在银行开立了独立的帐户，下属的煤炭经销部在银行开立了存款帐户，所属矿独立在银行开立了银行结算帐户，并在大同市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进行税务登记。公司独立开具增值税发票；独立申报所有税款。其他税种即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资源税等均由公司独立申报缴纳。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在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充分考虑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在符合总体战略目标的基础上，针对各下属部门、附属公司以及各业务环节的特点，建立相应的内控制度，涵盖经营活动中所有业务环节、贯穿于经营活动各环节之中的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对内控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及其检查监督负责。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内部控制的检查监督工作。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内部监督包括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对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或内部控制的某一或者某些方面进行常规持续或有针对性的监督检查。公司结合内部监督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通过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及其检查监督负责,保证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提高公司经营的效果与效率,增强公司信息披露的可靠性,确保公司行为合法合规。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与财务核算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对货币资金、筹资、采购与付款、实物资产、成本费用、销售与收款、工程项目、对外投资、担保等经济业务活动的控制。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建立的生产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进行考评和奖励,考核指标产量、利润、安全等,并在公司高管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中实施安全抵押,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报告期内相关奖励制度执行良好。

(六) 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2010年6月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了对年报信息披露中的重大差错的责任追究的情形、责任追究的形式和种类,加大了对年报信息责任追究力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0 年 6 月 26 日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公司独立董事 2009 年度述职报告
- 7、关于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10、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9 月 3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4 日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收购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燕子山矿及洗煤厂相关资产的议案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资产收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是全面实现公司“十一五”规划目标、为“十二五”发展打好基础的重要一年。“十一五”是公司大事喜事最多、发展速度最快的五年，也是各项事业取得成果最多的五年。五年来，我们紧紧围绕党的十六大、十七大及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省国资委、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三新”总体思路，凝心聚力，创新发展，超额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的各项任务。2010 年，公司董事会积极履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围绕全年经营工作目标，严格控制成本增支，降低消耗，实现公司利润的稳定增长，全年经营指标的圆满完成，巩固了公司在煤炭行业的地位和在本资本市场的竞争优势。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合并实现利润总额 281,800 万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28,7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完成 103.22 亿元；2010 年公司煤炭总产量完成 2929 万吨，其中：母公司生产 849 万吨，控股子公司塔山矿生产 2080 万吨；煤炭总销量 2252 万吨，其中：母公司销量 839 万吨，塔山矿销量 1413 万吨。母公司煤炭销售构成：外销 740 万吨，其中洗煤 3 万吨；地销 99 万吨。塔山煤矿煤炭销售构成：外销洗精煤 899 万吨，地销塔山电厂原煤 382 万吨，地销大唐热电厂原煤和中煤 129 万吨，其他地销 3 万吨。

全面总结 2010 年的工作成绩，主要有以下七个方面：

1)、科学谋划，主业发展更加强劲

精心组织煤炭生产。紧紧围绕煤炭生产的持续发展，克难奋进，自我加压，科学采掘部署，实施精采细采，优化生产工艺。注重加强现场管理，着力强化机电、顶板、“一通三防”、地测防治水等关键环节的综合协调。全面落实机电管理“六项举措”，努力提高单产单进水平。

科学舞好营销龙头。运销系统紧紧盯住总量目标，准确把握市场信息，努力拓宽营销渠道，以市场为导向，适时调整市场价格。灵活销售策略，优化销售结构，充分发挥“稀缺资源”的优势，适时调整市场煤的销售比例，实现价增效提。运销部门深挖潜力、努力补欠，密切路矿协作，全力畅通运输渠道，实现了产运平衡。大力实施井下生产和洗选加工全过程的动态监控，合理配煤销售。

煤质管理深入细致。注重品牌效应，严格煤质把关，提升煤质效益，始终坚持“严抓源头，细管过程，检查到位，考核有力”的措施，动态监控，严格把关。充分发挥“稀缺资源”的优势，科学配煤销售，坚持以矿方化验结果为依据的结算方式，实现煤质增收。

2)、防治并重，安全管理更加扎实

加大安全隐患治理力度。构建了“人人都是通风员”工作体系，深入开展了“安全工作中基层、综合工作大督察”等系列活动。健全了应急救援管理制度，强化了应急预案演练，加强了作业现场职业危害防治。出台了《煤矿领导带班下井及安全监督检查实施细则》。制定了安全隐患三年治理规划，实行挂牌治理，跟踪督导，突出了瓦斯治理和地测防治水管理。

深入开展“双基”建设。强化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严格落实安全准入制度，推行“六化一落实”班组安全建设工作模式，控制人的不安全行为，夯实了安全管理基础。忻州窑矿“贾利班组”获得“全国煤矿十佳优秀安全班组”称号，并被全国总工会命名为“工人先锋号”。

强化安全素质培训。开展了管理人员培训教育，进一步优化知识结构。不断引深以“人人都是通风员”为核心的培训活动。创新培训考核方式，坚持“培训下基层、下班组”，提高了操作技能。

3)、强管精营，经济运行更加稳健

经营措施执行有力。围绕“强管精营做企业，勤俭持家富员工、科学持续谋发展”这条主线，严格落实强化经营管理措施和管理办法，加强过程控制，严细结果考核，加大投资审查力度。规范维简、安全、大修等专项资金的拨付和使用程序，压缩可控管理费。开展了“小金库”专项治理，确保了财务制度的规范运行。

业绩考核继续强化。不断完善业绩考核机制，创新考核办法，丰富考核内容，延伸考核范围，形成了全覆盖、全方位的综合考核体系。建立健全奖惩体系，强化督察考核职能，层层分解，逐级把关，实现了全过程监控，全方位评价，进一步提高了工作效率。

招标管理逐步健全。按照“统一进场、规则主导、重点监督、优质服务”的原则，修订了招投标管理办法，规范了招标程序，进一步加强了招标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新型化。加强标后跟踪督查，通过招标后的商务谈判节约资金。科学物流管理，畅通供应渠道，定期组织清仓利库和专项审计，严格物资储用的全过程控制，加强大宗物资跟踪管理，坚持招标代储管理。

节能降耗成效显著。强化现场综合治理和考核检查，低碳节能意识深入人心，各类节能活动广泛开展。特别是狠抓了供用电管理，措施到位，考核有力，各单位节电意识明显增强，吨煤综合电耗同比下降 5.2%，“四费”回收率达到 100%。

4)、强势推进，重建扩源更加快速

把项目建设和资源整合作为落实“三新”战略的根本，强力推进，重建扩源取得重大突破。

特厚煤层大采高综放开采成套技术与装备在塔山矿成功试用，塔山矿产量达到全世界单井口井工矿最高水平。新井建设快速推进，色连进风立井与副斜井贯通，配套选煤厂开工建设。梵王寺已进场开工。完成对燕子山矿现金收购，有利于逐步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有效提升公司在煤炭业的竞争能力。

5)、研学结合，创新能力更加提升

科技创新成绩斐然。“同煤塔山循环经济园区”被评为中国煤炭工业科学技术特等奖，同忻矿获得 2010 年中国矿业国际合作最佳技术创新奖。“十一五”国家支撑项目特厚煤层大采高综放开采成套技术与装备在塔山矿成功试用。专利成果的不断涌现，有力地提升了自主创新能力。创新工程技术人员选拔机制，从操作岗位择优选拔员工，通过专业学习合格后，全部补充到井下工程技术岗位，进一步壮大了技术队伍。

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强化对信息化建设的整体管理和协调，制定了公司物资联网管理系统、自动化办公系统建设方案；完善了社保、运销等信息系统。

6)、凝心聚力，企业文化更加浓厚

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强化“四好”班子建设和星级党支部创建，各级党组织抓班子、带队伍，广大党员争先锋、做表率，充分发挥了政治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

立足建立廉政教育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各类制度。积极开展煤焦领域反腐败专项斗争，对资源整合超前监督，对招投标全程监督，对工程领域进行专项治理。

企业文化建设稳步推进。按照“制度管企，文化管人”的总体思路，出台了《快乐工作法实施意见》和《星级考核评估办法》，修订了企业文化建设百分考核标准，推行精细化管理，拓展分项文化。

民主建设井然有序。全心全意依靠员工群众办企业，发挥党政工团各方力量，建言献策，共谋发展。

7)、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建立完善的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和其他内部工作程序严格、规范，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并披露相关信息。

规范内幕信息管理，严格信息披露程序。公司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规范重大信息的内部流转程序，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相关规范制度。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亲自接待投资者调研或来访；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公司的报告，澄清不实质疑。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增加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信任度和影响力，实现了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最大程度地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先后获得“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百佳榜”、“中国上市公司百强金牛奖”、“2010 年度中国最具活力新锐上市公司奖”等荣誉，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显示了大同煤业的成长优势和价值优势，实现了产业经营与资本经营的良性互动。

2、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说明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是以煤炭采掘、洗选加工、销售为主业的大型企业。

2)、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品煤炭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99.69%,高岭土产品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0.29%,建材行业产品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0.02%。2010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32,219.80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556,890.62 万元,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2,299.82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453,029.36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煤炭行业	10,290,002,348.07	5,525,550,658.39	46.30	9.29	21.21	减少 5.28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煤炭	10,290,002,348.07	5,525,550,658.39	46.30	9.29	21.21	减少 5.28 个百分点

注:分别按照行业、产品列示占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主要行业和产品。

说明:1、煤炭总产量:全公司生产煤炭 2929 万吨,其中:母公司煤炭产量 849 万吨;塔山煤矿煤炭 2080 万吨。2、总进尺:全公司累计总进尺 77538 米,其中:母公司累计总进尺 56738 米;塔山煤矿累计总进尺 20800 米。3、入洗煤情况:全公司累计入洗原煤 1687 万吨,洗出煤量 1027 万吨,累计洗煤回收率 60.88%;折算洗耗率为 39.12%。4、煤炭总销量:全公司煤炭销售 2252 万吨,其中:母公司销量 839 万吨;塔山煤矿销量 1413 万吨。母公司煤炭销售构成:外销 740 万吨,其中洗煤 3 万吨;地销 99 万吨。塔山煤矿煤炭销售构成:外销洗精煤 899 万吨,地销塔山电厂原煤 382 万吨,地销大唐热电原煤和中煤 129 万吨,其他地销 3 万吨。5、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高岭岩加工累计完成 18815 吨,累计销售 17503 吨。6、同塔建材公司累计生产烧结砖 1681 万块,累计销售 655 万块。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10,322,197,979.55	9.56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62,032,140.26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17.2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本期采购总额	占本期材料采购的比例
北京中大业恒科技有限公司	15315814.33	4.27%
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大同石油分公司	14967532.18	4.17%
大同市三一重装技术销售有限公司	11634533	3.24%
大同煤矿物资采购实业公司	10494016.79	2.93%
大同市宏泰洗选设备有限公司	9620243.96	2.68%

公司前五名的销售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7,356,972,275.94 元,占本年全部销售收入总额的 71.2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本期销售总额	占本期销售收入的比例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5,877,685,896.17	56.94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19,060,068.65	6.97
集团公司	425,368,604.33	4.12
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	203,787,039.58	1.97
国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大港发电厂	131,070,667.21	1.27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幅度 (%)
资产总额	16,967,060,472.93	15,184,067,141.64	11.74%
应收款项净额	777,294,889.53	650,673,454.00	19.46%
存货净额	291,329,715.43	247,043,852.86	17.93%
长期投资净额	177,375,000.00	48,375,000.00	266.67%
固定资产净值	4,723,190,134.21	4,128,570,676.58	14.40%
在建工程	468,492,740.75	458,021,206.43	2.29%
短期借款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0.00%
长期借款	765,000,000.00	895,000,000.00	-14.53%
股东权益	12,563,281,645.78	10,687,465,646.00	17.55%

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对准朔铁路追加投资 12,900.00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19%,主要是应收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同煤矿集团大唐热电有限公司、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等款项增加;固定资产净额期末较期初增长 1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塔山煤矿公司根据需要增加了采掘设备所致。

4、报告期公司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幅度 (%)
营业费用	1,019,658,887.04	1,196,159,628.73	-14.76%
管理费用	615,887,783.42	640,617,314.94	-3.86%
财务费用	63,518,027.90	96,370,795.07	-34.09%
资产减值损失	51,845,128.44	30,782,388.18	68.42%

说明: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增加 2,106 万元,主要是因本期固定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计提增加导致;营业费用本年较上年同比减幅 15%,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年销售下水煤减少,从而导致本期运输费与上年同比减幅 58%;财务费用本年较上年同比减幅 34%主要是子公司塔山公司的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5、公司现金流量相关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比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金额	3,592,264,095.02	3,875,425,347.24	-283,161,252.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金额	-1,935,971,287.97	-1,490,577,902.15	-445,393,38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金额	-834,376,810.22	-709,630,170.56	-124,746,639.66

说明:1、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28316.1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二是购买商品、支付劳务现金增加。2、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支出增加 44539.34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3、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支出增加主要是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增加。

6、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持股比 率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大同市南郊区口泉交通街	煤炭生产及销售	207,254	765,482	563,492	163,993	51%
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工业园	建材生产及销售	2,000	24,242	-1,931	-2,374	100%
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窑沟乡	技术改造	1,000	34,549	-1,350	-893	80%
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准旗窑沟乡牛光屹旦村	技术改造	1,100	14,600	-347	-429	80%
大同煤矿塔山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大同市南郊区塔山工业园区	建材生产及销售	9,000	9,418	8,334	-366	86.67%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达拉特南路102号	矿业投资	60,000	62,904	58,637	-671	51%

主要参股公司：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股东会议案决议，本公司本年以货币资金形式追加投资 12,900.00 万元。

7、技术创新和节能减排情况

1) 技术创新情况

2010 年公司依靠科学技术进步，推进重点项目研发，保障科技自主创新，提高了企业核心竞争力。建设创新型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是公司的重大战略任务，也是实现企业长足发展的基础。10 年以来，公司依靠自主开发和产学研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多方面的创新工作，企业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首先，科技创新体系不断完善。一是建立了完善了科技管理体制。按照公司产业发展状况，分煤矿开采、矿山机电与自动化、机械制造等专业建立了公司科技专家库；加大了科技研究和开发的力度，建立了科研项目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项目管理、成果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程序，明确了考核奖惩措施。科技管理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二是形成了科技项目集中攻关的工作机制。尤其是公司承办的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研究方向领先、课题环节众多、技术要求很高，我们在实际研究工作中充分发挥公司优势，合理运用公司内部优势资源，逐步形成了科技项目集中攻关的工作机制。到 2010 年，公司已逐步构建起适宜有效的科技创新体系，通过不断挖掘科技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了公司科技工作的蓬勃发展。

其次，科技项目研发成果丰硕。在项目立项及研究过程中，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注重对公司面临的技术瓶颈和急需解决的问题加大科学研究力度。2010 年主要科技项目如下：

(1) 承担的国家十一五重大科技支撑项目

“特厚煤层大采高综放开采成套技术与装备”项目是建国以来煤炭系统承担的最大的科技部科技攻关项目，也是国家科技项目，该项目实现我国大采高综放开采成套装备的国产化，成功解决厚度在 14—20m 煤层的开采技术难题。2010 年 4 月 8 日，在塔山矿成功进行了工作面设备地面联合试运转；2010 年 9 月 5 日塔山 8105 试验工作面正式割煤；2010 年 10 月 15 日进入现场工业性试验。

(2) “现代煤矿资源开发模式研究与实践——同煤塔山循环经济园区建设”获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奖特等奖

塔山循环园区是我国首个以煤为主，集煤、电、化工、建材、矿物加工、矿井水资源化等产业为一体，技术高度集成、产业链完整的煤矿循环经济园区，形成了‘资源-产品-废弃

物-再生资源’的闭路循环及“煤-电、煤-建材、煤-化工”循环经济产业链，为煤炭行业的科学发展发挥着引领和示范作用。

(3) 2010 年通过省部级鉴定项目

塔山矿完成两项鉴定项目，“塔山煤矿超厚煤层综放特大断面切眼支护技术研究”、“煌斑岩侵入下易自燃特厚煤层千万吨工作面综合防灭火技术研究”；忻州窑矿完成两项鉴定项目，“大同“三硬”条件下微震规律及监测技术研究”、“忻州窑矿综采工作面下覆平行大巷开采技术研究”；四老沟矿完成 1 项鉴定项目“大同两硬复杂煤层安全高效开采技术研究与应用”。

2) 节能减排情况

2010 年，公司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高起点上再跨越，创造同煤新历史”的发展目标，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为中心开展各项环保工作，污染减排和环保管理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受到各方面的肯定和表彰，塔山矿被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煤炭加工利用协会评为节能减排先进单位，被中国矿业联合会评选为“绿色矿山”。

公司环保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一是形成了由公司董事长总负责的环保委员会，并坚持环保委员会例会制度，各二级单位相应成立有以矿长任组长的“环保工作组”，配备了相应的环保专职技术人员，坚持做到环保工作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机构建制，从上到下形成较完善的环保组织保障体系。二是公司坚持以环保目标责任制为龙头，以环保管理考核办法为抓手，进一步强化了对污染源治理设施运转的管理，做到环保目标责任到岗，岗位到人，奖惩分明，使环保目标变成硬指标，保证了各项环保工作的落实。三是公司积极编制《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方案》，通过每年吨煤提取 10 元作为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形成有利于矿区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第四，通过在塔山煤矿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和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工作，进一步强化了精细化基础管理工作，提升管理减排水平。

资源能源节约和环境污染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一是公司燃煤锅炉全部配套安装了湿法脱硫除尘装置；生产中产生的矿井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于井下生产、煤场防尘和绿化等；洗煤废水实现一级闭路循环；露天煤场采取封闭筒仓或加装防风抑尘墙；用于生产烧结砖的矸石年综合利用量为 40 万吨，其余全部规范化处置用于填沟造地。通过严格环保考核等管理制度，确保了污染治理设施正常高效运行，提高了减排效率，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均控制在大同市政府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范围之内。二是公司通过科技进步和创新，大力推广先进的节煤设备、工艺和技术，形成了对不同厚度、硬度煤层实施精采细掘的企业核心技术。采用放顶煤一次采全高采煤方法开采特厚煤层，回采率达 80%以上；5 米采全高综采工艺开采厚煤层，对于 4-6 米的厚煤层其回采率达 82%以上；引进自动化薄煤层刨煤机，对 1 米以下薄煤层的开采回采率达 90%以上，公司还将资源回收率纳入各单位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延长了矿井寿命。三是，公司大力宣传营造“人人精打细算，个个当家理财”的经营理念，积极倡导从技术要效益，从节约要效益的管理模式，在井下设置废品回收复用仓储中心，加强对各种原材料的回收再利用，并将原料回收率与职工工资效益相结合，通过开源节流，实现节能降耗，原料循环利用，减少废物产生。

完善了环保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矸石山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纳入各单位总体预案体系。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查出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改正，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和完善并加强日常应急预防演练工作，杜绝了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格局

全球经济在逐渐复苏，我国通过一系列宏观经济政策调整措施，着力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国家“十二五”规划中明确提出，要以科学发展观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鼓励煤电联营和资源综合利用，支持煤炭企业向煤化工和新兴产业延伸。特别是在全国范围内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为我们制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明了方向。

省委省政府要实施转型发展、跨越发展，提出“五年再造一个新山西”的宏伟目标，大力推进“双千亿”工程，为我们全面实施以煤为基、多元并举战略，融入更多领域，参与更高层次竞争，带来了难得的机遇。国家批准我省为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允许“先行先试”，在土地、财政等方面给予优惠政策，将大大拓展企业的发展空间。

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面临的复杂形势：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仍复杂多变，未来经济走势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山西省政府主导的煤炭资源整合，大大提升了煤炭产业的集中度和规模，未来几年内随整合煤矿的复工复产，煤炭产业规模效应的凸显，煤炭产能将大幅提升，进一步加剧煤炭市场竞争。国家加大了对电煤价格的宏观调控，资源税将由从量计征改为从价计征，加大了经营成本，给我们提升效益带来压力。同时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大力推进以

及转型发展的政策导向，新能源新技术的推广运用，以及煤炭开采条件的复杂化程度加大，安全管理难度加剧，压力始终伴随着煤炭行业的发展。

2、公司发展计划

2011 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是公司落实十二五规划，以科学发展观，落实省委省政府提出的“转型发展，跨越发展”，实现“高起点上在跨越，创造同煤新历史”，“建设百年同煤”关键的一年。我们一定要紧紧围绕全年的各项经营指标和任务，坚定信心，扎实工作，为实施跨越发展奠定基础。

1)、坚持重建扩源，提升核心竞争能力

煤炭始终是我们发展的基业，必须坚持“重建扩源”不停步，实现煤炭产量的新跨越。

(1)挖掘矿井生产能力。按照“科学高效，提升总量，合理分量”的原则。把现有矿井作为稳定生产的“主力军”，本着提高资源回收率、精采细采等原则，根据各矿衔接部署，以优化采掘接替和现场管理为重点，合理开采工艺，挖掘生产潜力，充分发挥综合机械化效能，实现稳产高产。努力提高单产、单进水平。按照“超前谋划、整体部署、分步实施”的原则，加快石炭系矿井延深速度，确保煤系正常接替。

(2)快速推进矿井建设。新建矿井是企业未来生存发展的基础，要按照重点项目推进目标，合理安排项目投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全力建设，全速推进。塔山矿要优化矿井设计和采掘部署，全年完成 2000 万吨生产任务；色连要加快建设速度；同时，要抓紧推进梵王寺新矿井建设速度，抓好铁路、选煤厂等配套项目建设，争取早日投产，早见成效。

(3)智慧营销创效增盈。瞄准全年煤炭总量目标，运销系统要聚全系统之智，按照“优质优价、以质论价”的价格策略，认真研究国内外煤炭市场，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动态，科学决策，智慧营销，适时调整市场煤和重点煤的配置比例，优化市场结构和产品销售结构，在稳定市场、稳定重点用户、稳定供需关系的前提下，增加市场煤销售份额，拓展块煤、洗精煤和喷吹煤的销售渠道，最大限度的提升“大友”品牌和稀缺资源的价值，谋求营销效益的最大化。要密切路、矿、港协作，在秦皇岛建立异地销售和配煤基地。积极推进煤炭运输站矿一体化建设，扩大煤源区域，拓展销售空间。

(4)着力提升煤质效益。要认真分析、核算煤质和煤量的关系，找到最佳效益点，科学制定配煤计划和质量调控方案，实现煤质稳定增收。要着力降低洗选成本，提高洗选质量和效率，确保精煤、混煤合格率达到 100%。充分发挥同家梁的洗大块优势，满足国内外块煤市场需求。进一步加强质量监控和港口跟踪，严把质量检验关和结算关。

2)、突出隐患治理，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要强化安全执行文化，创新制度落实，全力打造零事故现场，创造零事故环境，实现长治久安。

(1)全面强化“一通三防”管理。立足于“治隐患、防事故”，实施企业文化建设编码管理，对安全隐患中的人和物“编码控制、立项管理”，下大决心解决影响安全生产的重大隐患。要进一步加大安全投入，集中资金上工程、上装备，推广应用千米水平钻，健全先进的监测监控系统。侧重于瓦斯抽放治理，成立专家组和专业的瓦斯抽放钻机队，建立“会诊”制度，强化瓦斯的抽放治理，切实加强对塔山石炭系特厚煤层采空区防灭火、瓦斯防治的科研攻关。要建立和完善六大避险系统和应急救援基地，加大对水、火、瓦斯、顶板等灾害的集中治理力度，解决关键技术和防治手段，减少和消除危害，在制约安全生产问题的治理上取得新突破。

(2)全面提高安全管理水平。要打造安全执行文化，做到文化统一、素质保障、目标明确、执行有力、严格考核。严格落实国家、省和公司关于干部带班下井的有关规定，各级干部一定要转变工作作风，及时了解安全生产的动态信息，及时解决突出问题。同时，要着力加强区队班组和双基建设，加强和改进技术管理，夯实基层，打牢基础，推进安全现场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要加强地面单位的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提高安全整体管理水平。

(3)全面提高员工的安全素质。充分发挥培训基地的作用，将《人人都是通风员——煤矿安全新论》作为培训教材，通过模拟仿真教学、首席员工工作室等多种方式完成安全培训。全面开展“人人都是通风员”初、中、高三级评定。二年内所有矿长必须达到高级水平；五年内所有区队长必须达到中级水平，井下员工全部达到初级水平，全面提升员工安全素质。

3)、强化经营管理，提升整体创效能力

要牢固树立“人人精打细算、个个当家理财”的经营理念，不断强化经营管理，提升经济效益。

(1)全面实施内控制度。进一步明确岗位职责和工作标准，优化工作流程，加强财务管理，有效化解、规避和防范财务风险，提高财务运行的效率、质量和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深入推行全面预算管理。要搭建组织构架，制定和完善规范、系统的定额标准，规范预算编制、执行、调整、考核、奖惩等每一个环节，切实把资金筹集、资产营运、成本费用、绩效评价等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2) 加强成本过程控制。不断引深“人人精打细算、个个当家理财”经营理念，统筹考虑、科学安排维简、大修、安全等资金计划。着力推行定额管理，强化大宗材料跟踪管理，盘活利用闲置物资，积极开展回收复用修旧利废，堵塞生产经营环节上的跑冒滴漏。不断规范招标程序，提高招标质量。要降低储备资金占用，完善和延伸物资代储，代储率要达到 90%以上，力争全部代储。

加强投资项目的资金计划和使用管理。合理安排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加强在建工程预算管理、财务监控和审计监督，特别是要强化施工全过程的资金管理，坚决杜绝随意变更项目和超预算行为。积极开展节能减排工作，扎实推进资源综合利用，确保完成节能减排考核指标。

(3) 全面加强绩效考核管理。围绕年度目标，坚持定量和定性、过程和结果考核相结合，进一步加强领导人员业绩考核，以及涵盖安全、生产、经营等各系统的月度考核，强化结果通报和跟踪落实，严格奖惩兑现，增强管控力和执行力。

4)、依靠科技进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针对企业发展需求，开展关键技术研究，保持行业技术领先优势。

(1) 创新产学研合作模式。开展技术攻关，加速将高新技术和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走出一条创新驱动、内生增长的道路；同时将公司的现场技术创新提升到一个新的技术高度，引领煤炭工业技术进步。

(2) 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整合现有科技资源，凝聚和培养一批创新能力突出的学术带头人和技术骨干，打造集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于一体的技术成果转化基地。加强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推动技术、人才等资源向价值链高端集中，着力在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的研究上取得新突破。

(3) 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围绕影响企业长远发展的关键技术，进行科技攻关，提高科技创新的贡献率。全力开展对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重大项目——“特厚煤层大采高开采技术与装备研发”科研攻关。加大对快速掘进支护及瓦斯抽采技术、地下难采煤层气化技术的研究。积极开展对薄煤层高效开采技术、三下采煤技术的研究攻关。

(4) 打造优秀人才团队。引进一批学术技术带头人和各类拔尖人才。今年，要实行实训就业一体化政策，利用企业优势成立研发实习基地，为优秀的大学生提供实习岗位，顶岗工作，参与技术研发，就地转化为可用之才。进一步提高工程技术人员、生产区队班组长的工资待遇，鼓励员工学技术，实现岗位成才，为企业全面、可持续发展提供智力保障。

(5) 推进信息化建设。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编制信息化整体发展规划，制订管理办法，建立基础平台，尽快建成信息高速公路，实现数据集中管控。加快推进办公自动化、视频会议、物资联网管理和矿井综合自动化系统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信息管控应用能力。

5)、不断深化改革，提升自我完善能力

改革创新是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必须勇于探索，敢于突破，在体制、机制创新中进一步激发发展活力。

(1) 推进母子公司体制、机制改革。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办法，明确责权利的划分、定位。规范子公司财务、运销、合同等管理，通过完善和规范制度，建立约束机制，强化督查考核。

(2) 推进市场化运作。按照“积极探索、稳妥推进、逐步完善”的总体思路，建立健全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构建生产、安全、技术、人力资源等专业化市场。

(3) 引深企业文化建设。坚持“制度管企，文化管人”，广泛开展企业理念宣传灌输，重点开展以“强企报国、敬业奉献、创新发展、卓越至上”为核心的精神文化建设，以“人人都是通风员”为核心的安全文化建设，全力打造具有同煤特色的企业文化。深入推进快乐工作法，进一步完善快乐工作法考评机制，推动企业文化不断向纵深发展。认真抓好企业文化建设“五个一”工程。确保企业文化深入推进，卓有成效。

6)、发挥品牌优势，提升资本运营能力

围绕“十二五”规划目标，努力提升资源资本化、资产证券化、产权多元化水平，不断提高企业的资本运营能力。

(1) 发挥品牌优势实现快速扩张。以企业资本价值最大化为导向，围绕增强企业综合实力，充分发挥公司的资源、资信、资本及品牌优势，通过收购、兼并、重组等资本运作方式，实施低成本扩张，实现资本运营规模、效益的最大化。

(2) 积极推进股权、债权融资。要尽快结束收购燕子山矿的收尾工作；选择有利时机，通过增发、增资扩股、配股、境外上市等手段，加大兼并、重组和收购力度，提高资本运营水平。要用足用好债券市场的各种融资政策，充分发挥财务杠杆作用，优化负债结构。积极研究金融机构推出的中期票据、短期票据、融资租赁和杠杆收购等新产品，择优选择，优化筹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3) 多方争取项目资金。重点发展关键项目，提高资金的使用效果。积极争取可持续、国债、矿产资源保护等资金政策，进一步巩固同各大银行的长期合作关系，用好用足贷款信用

额度，为项目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3、2011 年公司经营计划

2011 年全年预计煤炭产量为 2725 万吨，预计煤炭销量为 2098 万吨，预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98.5 亿元。

4、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未来几年公司将通过资本市场融资、引入战略投资者、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解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1) 公司计划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平台，采取中期票据、股权融资等形式，募集资金用于收购集团公司部分矿井，或投资新矿井，保持煤炭产能稳定并增加公司煤炭资源储备；使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得到提升，努力实现公司经济又好又快的发展。

(2) 根据 2011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大同煤矿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梵王寺煤矿项目公司。此次对外投资已经获得山西省国资委的批准（晋国资改革函〔2011〕80 号），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梵王寺煤矿项目合作投资协议》，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255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51%，持有项目公司 51% 股权。

(3) 为逐步解决与控股股东同煤集团公司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根据 2010 年 9 月 3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双方协商，公司拟收购集团公司拥有的燕子山矿主业相关的资产及负债。本次资产收购对价以京都中新资产评估公司为本次资产收购出具、并经山西省国资委核准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厘定，为人民币 218,446.02 万元。目前，燕子山矿采矿权许可证变更程序正在进行中。

(4) 公司投资参股的准格尔-朔州铁路线，承诺公司出资总额 3 亿元左右，2010 年末已出资 17,737.5 万元，2011 年预计追加投资 5160 万元。

(5) 公司向内蒙古鄂尔多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公司”）51% 的股权，2010 年末投资金额为 30,600 万元，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2011 年该投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 亿元，公司需出资 20,400 万元。

5、风险因素及对策

1) 经营风险及对策

2011 年，由于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仍存在一些不确定因素，部分煤炭整合企业的产能释放，以及国家节能减排的政策推进、低碳经济的倡导等因素，公司经营存在一定经营风险。为此，公司将继续加大科研投入，着力加强主要产品的科技含量和品质结构，以技术为核心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并积极扩充煤炭资源、严细控制经营成本、安全高效组织生产、全面优化采供流程、倾力抓好煤炭营销、积极实施资本运作，同时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和市场营销，从而最大限度地减少市场变化对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最大程度上保证公司未来获得良好经营绩效。

2) 安全生产的风险及对策。

公司是以煤炭生产为主业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煤炭生产的安全性因素远高于一般行业，面临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针对公司各矿井在煤炭开采中存在瓦斯、煤尘、火、水、顶板五大自然灾害等不安全因素，公司将构建本质安全型企业为目标，严格执行和落实安全领导责任制，形成有效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监管措施。公司坚持从完善工作体系入手，不断丰富安全理念，安全生产持续稳定；2011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安全管理力度，着力构建“大安全”管理格局，保障安全资金和设备投入，加大安全监管力度，强化基层现场监管措施，重点抓好整合煤矿的安全管理工作，全力保障公司实现全年安全生产。

(三)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33,00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6,217.22
上年同期投资额	27,082.78
投资额增减幅度(%)	21.84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准朔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6.45	
同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及销售	51.00	
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改造	80.00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建材生产及销售	100.00	
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改造	80.00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有限公司	矿业投资	51.00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6	首次发行	182,906.20	0	171,019.73	10,701.13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后续投资及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182,906.20	0	171,019.73	10,701.13	/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400		
准朔铁路有限公司	12,900		
合计	33,300	/	/

(四)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0年4月21日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22日

		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 2009 年度述职报告》、《关于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4 日	《关于对外转让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9% 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两区”1-2 期住宅公司应承担出资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更换部分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21 日	《关于收购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燕子山矿及洗煤厂相关资产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资产收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13 日	《关于收购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燕子山矿及洗煤厂相关资产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资产收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24 日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合资设立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5 日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签订新〈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0 年 11 月 26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7 日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即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完成股东大会交付的各项工作。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7 月组织实施了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3,68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30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1,280,380,500.0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燕子山矿收购方案，目前正在积极办理采矿权转移和土地租赁的各项审批手续。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依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促进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工作的健康发展和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1) 公司 2010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1) 2010 年 12 月底，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审计前，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就有关审计团队人力资源配备情况、审计工作实施阶段、制定审计策略和实施审计程序等事项达成了一致意见；

2) 2011 年 2 月初，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团队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在年终现场审计过程中，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保持了有效的沟通，年审会计师及时将审计的进展情况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3) 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核意见后，公司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审情况的报告，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

4) 审计机构出具对公司 2010 年年度的审计报告后，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并进行了总结，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形成了书面意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其出具的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向董事会建议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总结评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认为：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

(3)、其他工作

2010 年，审计委员会分别就公司 2010 年中期报告、2009 年财务决算、2009 年利润分配等多项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开展工作，听取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说明，认真履行了考核职责。经审核，公司薪酬委员会同意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施情况和下年度计划。

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得薪酬，均

符合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规定，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和绩效考核机制，真实反映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薪酬状况。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强了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进一步明确了外部信息使用人作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保密管理和责任追究。

6、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依据上市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及行业、企业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公司法人治理、组织结构架构、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和管理规定，并严格制度执行和有效监督，形成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不断通过公司业务发展进行完善，从而保证公司的内控有效贯彻。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内容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其在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本公司将定期或根据需要对其进行进一步的补充和完善。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相关职能部门通过严格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并辅以相关管理制度培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良好，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287,001,151.74 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128,700,115.18 元。公司在按上述标准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61,562,825.45 元。

公司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7,37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8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348,129,600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 2,513,433,225.45 元结转入下一年度。

（七）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133,896,000	499,262,267.28	26.82
2008	334,456,795.27	1,453,686,097.26	23.01
2009	443,530,500	1,490,740,125.93	29.75

九、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大同煤业股

	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0 年度，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和检查职责，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情况、股东大会决议落实情况及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各项工作开展顺利，切实履行了监督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尽职尽责，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认真审核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公司财务体系完善、内控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措施合理到位，严格执行了上市公司相关财务制度，定期财务报告能真实、准确、完整反映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同意该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认真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的项目计划，无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挪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收购、出售资产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收购、出售资产交易都经公司董事会集经营层充分论证和谨慎决策。所有收购资产交易的定价方式是公平、公正的，未发现存在内幕交易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业绩，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

的利益的行为。

(七)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未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意见。

(八) 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与业绩预增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集团公司	母公司	购买商品	物资采购	市场价		219,037,748.24	12.1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物资采购	市场价		5,200,179.49	0.29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水、电、蒸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采购水	市场价		34,693,692.88	100			
电业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	水、电、蒸汽等其他	采购电	市场价		183,167,095.11	100			

	子公司	公用事业 费用 (买)								
集团公司	母公司	其他 流出	职工福利 费等	*1		127,354,392.63	100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接受 劳务	维修服务 等	*1		12,077,963.71	4.4			
宏泰公司	全资子公司	接受 劳务	维修服务 等	*1		28,155,232.86	10.27			
其他 关联方	其他 关联人	接受 劳务	维修服务 等	*1		2,802,642.31	1.02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接受 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8,772,285.10	0.52			
宏远公司	母公司的 全资子公司	接受 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269,693,209.50	15.95			
力泰公司	母公司的 控股子公司	接受 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15,734,487.60	0.93			
集团公司	母公司	其他 流出	退休 管理	*1		460,000.00	100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水电汽 其他 公用事业 费用 (买)	通讯 费	市场价		2,397,542.95	100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接受 劳务	铁路 专用 线	*1		26,529,590.89	57.18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接受 劳务	矿山 救护 消防	*1		2,160,000.00	100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接受 劳务	工程 设计 勘测 监理	市场价		7,704,378.00	100			
集团公司 及其 子公司	母公司	接受 劳务	其他 劳务 等	市场价		20,150,073.22	100			
集团公司	母公司	销售 商品	煤炭	*2		425,368,604.33	4.12			

云冈制气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2		55,376,885.18	0.54			
塔山发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2		719,060,068.65	6.97			
同华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2		24,925,321.23	0.24			
热电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2		87,300,378.72	0.85			
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多孔砖	市场价		2,006,700.42	36.54			
集团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销售	市场价		21,151,810.42	83.75			
其他关联方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销售	市场价		670,026.14	2.65			
同忻煤矿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维修服务	协议价		3,085,308.89	24.65			
同忻煤矿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运输劳务	市场价		67,918,377.39	41.47			
塔山发电	母公司的	提供劳务	维修服务	协议价		9,432,478.63	75.35			

	控 股 公 司		务							
集 团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母 公 司	水 电 汽 等 其 他 用 业 用 销 售 费 (售)	转 供 水、 供 电 等	市 场 价		1,993,993.80	31.44			
合 计				/	/	2,384,380,468.29		/	/	/

*1、根据 2009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综合服务协议》，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向本集团提供的服务收费依据及费用标准制定如下：

职工子女教育、医疗卫生、文化娱乐、小区管理等职工福利相关之服务：按每年本集团实发工资*14%*65%计算、每年实发工资*1.5%*70%计算。

设备维修：按“成本价+税+1%利润率”计算。

退休管理：依据过去三年每名退休职工每年支出的管理费用，全年按 46 万元（未含税）计算。

铁路专用线服务：依据原国家计委计价管（1996）281 号、山西省物价局晋价工字（1996）第 310 号文件，铁维费按 4.07 元/吨计算。

矿山救护、公安保卫、消防卫生、绿化环保：依据过去三年平均每吨煤炭每年承担的该等费用按 216 万元/年(未含税)计算。

*2、本集团向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市场价供应煤炭。本年度煤炭供应的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价。

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集团公司	母公司	37,311,025.63	319,609,009.52	9,090,966.56	76,733,105.22
塔山发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1,960,777.95	113,304,248.40	-38,635,898.70	8,346,435.75
大唐热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4,821,913.11	227,803,155.42		
云冈制气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0,979,588.61	54,320,625.01		
宏远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457,070.50	1,656,807.10	-81,910,848.22	125,660,066.04
国电同忻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4,149,645.89	44,149,645.89		

其他	其他关联人	-1,127,388.91	3,780,429.44	-13,996,409.85	4,958,467.27
集团公司	母公司	81,668,413.99	88,117,662.39	-17,849,150.01	9,105,514.44
宏瑞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92,054.00	1,750,900.00	-2,062,897.90	75,476.00
塔山发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7,222,323.50	
其他	其他关联人	-10,722,135.18	4,500,000.00	-13,170,827.53	14,414,542.96
集团公司	母公司	29,938,622.07	30,275,682.07	-6,840,000.00	
宏瑞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64,928.00	566,536.00	165,305.00	165,305.00
力泰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71,294.40	14,843,660.50
聚进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341,899.00	1,003,237.67
电业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50,754.61	9,543,934.85
宏泰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91,672.20	327,780.00
宏远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3,037,295.30	35,967,495.39
力泰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890,146.00	260,837.00
聚进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077.79	659,922.21
大地选煤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811,409.50	18,739,501.14
集团公司	母公司			23,901,769.46	167,278,387.46
其他	其他关联人				
合计		199,621,374.44	891,834,701.24	-141,907,684.09	488,083,668.90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199,621,374.44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891,834,701.24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年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同煤业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0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年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09 年年度报告及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一季度季报（修订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年报（修订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年报摘要（修订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关于举行 2009 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5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5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暨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5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对外转让子公司股权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8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同煤业公司章程（2010 修订）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澄清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2010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证券报》、《证券日报》		
大同煤业关于取消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1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同煤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关于合资设立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半年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半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季度季报（修订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7 日	www.sse.com.cn
大同煤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XYZH/2010A6013-1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煤业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大同煤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大同煤业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大同煤业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审计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2011 年 4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罗东先、祝自宏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19,507,784.53	5,097,591,787.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841,930.53	51,400,000.00
应收账款		777,294,889.53	650,673,454.00
预付款项		231,532,509.48	126,235,922.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8,610,085.38	172,300,115.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1,329,715.43	247,043,85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501,116,914.88	6,345,245,132.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7,375,000.00	48,37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23,190,134.21	4,128,570,676.58
在建工程		468,492,740.75	458,021,206.43
工程物资		98,040,637.93	247,257,851.7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94,609,743.80	3,266,188,600.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394,17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34,397.60	62,743,093.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7,406,730.00	627,665,5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65,943,558.05	8,838,822,009.31
资产总计		16,967,060,472.93	15,184,067,141.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25,087,689.50	1,007,880,025.50
预收款项		425,064,780.51	641,321,146.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7,161,088.05	167,266,711.57
应交税费		556,857,347.91	459,676,768.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7,278,387.46	143,376,618.00
其他应付款		600,860,043.95	641,019,038.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000,000.00	12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80,901.80	1,980,901.80
流动负债合计		3,597,840,239.18	3,586,071,209.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65,000,000.00	89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938,587.97	15,530,286.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5,938,587.97	910,530,286.00
负债合计		4,403,778,827.15	4,496,601,495.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73,700,000.00	836,850,000.00
资本公积		1,839,971,778.17	1,839,971,778.1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211,689,770.64	1,938,267,959.71
盈余公积		756,257,649.54	627,557,534.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61,562,825.45	2,983,642,288.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9,343,182,023.80	8,226,289,561.13
少数股东权益		3,220,099,621.98	2,461,176,084.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63,281,645.78	10,687,465,646.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67,060,472.93	15,184,067,141.64

法定代表人：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35,013,549.36	4,682,894,99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553,542.81	29,400,000.00
应收账款		450,992,487.60	366,113,675.98
预付款项		1,943,660.67	1,710,585.6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3,177,369.32	592,579,589.91
存货		199,170,367.74	187,919,726.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109,850,977.50	5,860,618,574.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50,968,700.00	1,955,968,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33,357,314.99	1,236,042,294.87

在建工程		25,318,955.37	2,441,826.00
工程物资		913,751.04	2,129,751.8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987,245.71	96,317,915.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75,883.17	49,582,82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5,199,850.00	525,458,7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4,821,700.28	3,867,942,016.45
资产总计		10,384,672,677.78	9,728,560,590.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76,106,753.21	804,464,246.66
预收款项		424,974,312.67	641,187,246.40
应付职工薪酬		137,130,882.47	135,709,520.62
应交税费		236,534,059.51	363,452,245.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510,338.55	380,317,001.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79,806,346.41	2,722,680,26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779,806,346.41	2,722,680,260.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73,700,000.00	836,850,000.00
资本公积		1,839,874,751.30	1,839,874,751.3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567,511,233.44	1,396,741,734.53
盈余公积		649,371,681.28	562,196,981.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74,408,665.35	2,370,216,863.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04,866,331.37	7,005,880,33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84,672,677.78	9,728,560,590.95

法定代表人：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453,809,987.39	9,494,746,899.01
其中：营业收入		10,453,809,987.39	9,494,746,899.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38,115,304.93	6,799,712,898.38
其中：营业成本		5,664,807,252.43	4,623,442,110.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2,998,225.70	212,340,661.09
销售费用		1,019,658,887.04	1,196,159,628.73
管理费用		615,287,783.42	640,617,314.94
财务费用		63,518,027.90	96,370,795.07
资产减值损失		51,845,128.44	30,782,388.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7,009.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7,991,691.72	2,695,034,000.63
加：营业外收入		25,840,225.42	16,390,628.88
减：营业外支出		25,831,581.69	30,203,817.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8,000,335.45	2,681,220,811.56
减：所得税费用		732,651,368.49	681,528,906.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5,348,966.96	1,999,691,90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7,001,151.74	1,490,740,125.93
少数股东损益		798,347,815.22	508,951,778.9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7	0.8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7	0.8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085,348,966.96	1,999,691,90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7,001,151.74	1,490,740,125.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8,347,815.22	508,951,778.90

法定代表人：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515,190,462.87	4,991,815,229.31
减：营业成本		3,254,036,101.85	2,793,698,619.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219,707.12	110,965,184.62
销售费用		231,713,579.47	448,112,166.61
管理费用		253,447,876.93	315,724,074.83
财务费用		4,267,226.65	16,572,410.49
资产减值损失		34,001,994.57	4,275,789.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846,000.00	348,200,35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8,349,976.28	1,650,667,342.38
加：营业外收入		22,477,687.39	15,858,921.88
减：营业外支出		10,635,052.69	13,108,936.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0,192,610.98	1,653,417,327.90
减：所得税费用		168,445,608.71	320,528,486.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1,747,002.27	1,332,888,841.8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1,747,002.27	1,332,888,841.89

法定代表人：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30,169,448.98	10,852,064,339.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93,456.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65,351.12	52,519,56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36,534,800.10	10,908,677,364.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8,761,816.75	2,441,848,125.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3,908,502.27	1,557,020,07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6,277,359.15	2,947,351,417.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23,026.91	87,032,40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4,270,705.08	7,033,252,01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2,264,095.02	3,875,425,34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564,6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564,650.00	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5,230,137.97	1,434,235,703.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000,000.00	25,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0,305,800.00	30,543,198.2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4,535,937.97	1,490,578,90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971,287.97	-1,490,577,902.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0	3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550,000.00	436,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7,550,000.00	517,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8,952,695.22	628,630,170.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1,168,824.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4,1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926,810.22	1,146,180,17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376,810.22	-709,630,17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1,915,996.83	1,675,217,274.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6,091,787.70	3,420,874,513.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8,007,784.53	5,096,091,787.70

法定代表人：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8,587,629.42	6,657,457,788.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93,456.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09,838.41	44,569,67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3,397,467.83	6,706,120,91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8,997,669.43	1,684,938,519.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5,806,172.86	1,392,925,071.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4,697,135.44	1,377,476,48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400,700.84	265,986,87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3,901,678.57	4,721,326,94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495,789.26	1,984,793,968.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564,6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4,846,000.00	348,200,35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410,650.00	348,201,35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028,754.55	137,921,31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0,289,800.00	25,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0,305,800.00	2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624,354.55	363,721,31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213,704.55	-15,519,95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0,163,531.72	358,885,661.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713,531.72	756,435,661.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163,531.72	-358,885,661.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881,447.01	1,610,388,353.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2,894,996.37	3,072,506,643.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5,013,549.36	4,682,894,996.37

法定代表人：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6,850,000.00	1,839,971,778.17		1,938,267,959.71	627,557,534.36		2,983,642,288.89		2,461,176,084.87	10,687,465,64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36,850,000.00	1,839,971,778.17		1,938,267,959.71	627,557,534.36		2,983,642,288.89		2,461,176,084.87	10,687,465,646.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6,850,000.00			273,421,810.93	128,700,115.18		-122,079,463.44		758,923,537.11	1,875,815,999.78
(一) 净利润							1,287,001,151.74		798,347,815.22	2,085,348,966.9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87,001,151.74		798,347,815.22	2,085,348,966.96
(三) 所									234,000,000.00	234,000,000.00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6,000,000.00	196,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8,000,000.00	38,000,000.00
(四) 利润分配					128,700,115.18		-1,409,080,615.18	-369,754,000.00	-1,650,134,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700,115.18		-128,700,115.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3,530,500.00	-369,754,000.00	-813,284,500.00
4. 其他							-836,850,000.00		-836,850,00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36,850,000.00							-2,297,009.26	834,552,990.7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836,850,000.00							-2,297,009.26	834,552,990.74
(六) 专 项储备				273,421,810.93				98,626,731.15	372,048,542.08
1. 本期提 取				836,447,314.60				366,947,456.400	1,203,394,771.00
2. 本期使 用				563,025,503.67				268,320,725.25	831,346,228.92
(七) 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1,673,700,000.0 0	1,839,971,778.17		2,211,689,770.64	756,257,649.54		2,861,562,825.45	3,220,099,621.98	12,563,281,645.7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 末余额	836,850,000.00	1,839,971,778.17		0.00	1,997,615,295.41		1,669,303,324.72		2,038,247,405.30	8,381,987,803.60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1,397,959,881.36	-1,519,131,773.64		307,412,850.83		42,172,011.30	228,412,969.85
前期差 错更正										0.00
其										0.00

他											
二、本年年 初余额	836,850,000.00	1,839,971,778.17	0.00	1,397,959,881.36	478,483,521.77	0.00	1,976,716,175.55	0.00	2,080,419,416.60	8,610,400,773.45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 “-”号填 列)	0.00	0.00	0.00	540,308,078.35	149,074,012.59	0.00	1,006,926,113.34	0.00	380,756,668.27	2,077,064,872.55	
(一)净利 润							1,490,740,125.93		508,951,778.90	1,999,691,904.83	
(二)其他 综合收益										0.00	
上述(一) 和(二)小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90,740,125.93	0.00	508,951,778.90	1,999,691,904.83	
(三)所有 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9,000,000.00	69,000,000.00	
1.所有者 投入资本									69,000,000.00	69,000,000.00	
2.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0.00	
3.其他										0.00	
(四)利润	0.00	0.00	0.00	0.00	149,074,012.59	0.00	-483,814,012.59	0.00	-334,545,442.00	-669,285,442.00	

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074,012.59		-149,074,012.5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740,000.00		-334,545,442.00	-669,285,442.00
4. 其他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专项储备				540,308,078.35					137,350,331.37	677,658,409.72
1. 本期提取				817,934,428.76					279,519,312.24	1,097,453,741.00
2. 本期使用				277,626,350.41					142,168,980.87	419,795,331.28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6,850,000.00	1,839,971,778.17		1,938,267,959.71	627,557,534.36		2,983,642,288.89		2,461,176,084.87	10,687,465,646.00

法定代表人：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6,850,000.00	1,839,874,751.30		1,396,741,734.53	562,196,981.05		2,370,216,863.31	7,005,880,33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36,850,000.00	1,839,874,751.30		1,396,741,734.53	562,196,981.05		2,370,216,863.31	7,005,880,33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6,850,000.00			170,769,498.91	87,174,700.23		-495,808,197.96	598,986,001.18
(一)净利润							871,747,002.27	871,747,002.2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71,747,002.27	871,747,002.2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87,174,700.23		-1,367,555,200.23	-1,280,380,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7,174,700.23		-87,174,700.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3,530,500.00	-443,530,500.00
4. 其他							-836,850,000.00	-836,850,00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36,850,000.00							836,8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36,850,000.00							836,850,000.00
(六) 专项储备				170,769,498.91				170,769,498.91
1. 本期提取				454,522,411.00				454,522,411.00
2. 本期使用				283,752,912.09				283,752,912.09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839,874,751.30		1,567,511,233.44	649,371,681.28		1,874,408,665.35	7,604,866,331.3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6,850,000.00	1,839,874,751.30		0.00	1,514,002,468.67		1,277,305,016.66	5,468,032,236.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999,390,123.52	-1,085,094,371.81		228,051,888.95	142,347,640.66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836,850,000.00	1,839,874,751.30	0.00	999,390,123.52	428,908,096.86	0.00	1,505,356,905.61	5,610,379,877.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397,351,611.01	133,288,884.19	0.00	864,859,957.70	1,395,500,452.90
(一)净利润							1,332,888,841.89	1,332,888,841.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32,888,841.89	1,332,888,841.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其他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133,288,884.19	0.00	-468,028,884.19	-334,7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288,884.19		-133,288,884.1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740,000.00	-334,740,000.00
4. 其他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397,351,611.01				397,351,611.01
1. 本期提取				527,006,165.00				527,006,165.00
2. 本期使用				129,654,553.99				129,654,553.99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6,850,000.00	1,839,874,751.30		1,396,741,734.53	562,196,981.05		2,370,216,863.31	7,005,880,330.19

法定代表人：吴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福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三) 公司概况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是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1]194号《关于同意设立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以及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1]68号《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由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原名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公司）、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秦皇岛港务局）、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原名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大同同铁实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大同铁路多元经营开发中心）、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大同市地方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七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7月25日注册成立，并取得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140000100942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为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为吴永平先生。

本公司依据2002年11月8日一届六次董事会、2002年12月8日2002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2]213号文批复，本公司按组建时的原始投资额的50%减资，股本和资本公积分别减少50%，调整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公司于2002年12月30日办理了工商注册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5,685万元。

经证监发行字[2006]18号文件《关于核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2006年6月7日至2006年6月19日，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配售5600万股、网上配售发行22,400万股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6.76元。本公司股票于2006年6月23日在上海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83,685万元。

2010年6月25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其中以本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3,6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0股，该项增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8月10日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0A6006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2010年9月9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67,370万元。

本集团主要业务范围为：煤炭采掘、加工、销售（仅限有许可证的下属机构从事此三项）；机械制造、修理；高岭岩加工、销售；工业设备维修；仪器仪表修理；建筑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及本集团铁路线维护（上述需取得经营许可的，依许可证经营）。

本集团最终母公司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七部一室，即：规划发展部、财务部、证券部、人力资源部、生产技术部、安全监察部、物资供应部、综合办公室。分公司六个，包括：煤峪口矿、同家梁矿、四老沟矿、忻州窑矿、煤炭经销部、塔山铁路分公司；五个二级子公司，包括：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一个三级子公司——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

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9、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

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交易对象、款项性质、期后回款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材料(配件)入库和领用按计划成本核算, 期末按材料成本差异率在已领用材料(配件)和期末结存材料(配件)之间分摊材料(配件)价差, 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方法: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期末, 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合并(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

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5	2.38— 9.70
机器设备	8-15	3-5	6.33— 12.13
运输设备	6-10	3-5	9.50— 16.17
办公设备和其他	5-8	3-5	11.88— 19.40

(3) 其他说明

(1)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其中：参照财政部财建字(2004)119号文的规定,矿井建筑物按原煤产量计提井巷工程费，并作为矿井建筑物的折旧处理，计提标准为 2.50 元/吨；其他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以分类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

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以及资本化利息与汇兑损益等确定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本集团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固定资产原值的调整。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本集团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时，本集团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差额作为专门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一般借款时，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本集团的主要无形资产是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等。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本集团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集团的采矿权从取得使用权之日起，按其估计可开采年限平均摊销，可开采年限是根据可开采储量与矿井年产量预计。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进行调整。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

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9、 收入：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 1)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出口煤采用委托代理方式，内销煤采取自销方式，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分别为：

出口煤：采用 FOB 价结算，煤炭已装船、报关、商检后，代理商开出销售发票并提供给本集团一联，本集团收到代理商的销售发票后确认收入。

内销煤：根据合同规定，对于到场交货方式的（主要为电煤），按煤炭发到客户并经供销双方验收确定数量和质量指标后确认收入；对于直达煤采用车板交货方式的，按装运煤炭的火车到达国家铁路的起点站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下水煤采用离岸交货方式的，按煤炭装上轮船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港口煤场交货方式，按双方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包括从政府无偿取得与资产相关的和与收益相关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集团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集团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对于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煤炭产品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代理销售煤炭等的代理费收入、出租资产等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利润总额	25%

资源税	原煤销售量及洗煤产品领用原煤吨数之和	3.2 元/吨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价格调控基金	应纳流转税	1.5%
房产税	1980 年以前修建的房屋以房产原值的 70%;1980 年以后修建的房屋以房产原值的 80%	1.2%
矿产资源补偿费	矿产品销售收入与核定的开采回采系数 85.1% 乘积	1%
水资源补偿费	原煤销量	1.77 元/吨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原煤产量	14 元/吨
出口暂定关税		10%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同市南郊区口泉交通街	煤炭生产及销售	2,072,540,000.00	煤矿开采,洗选、副产品经营开发利用	1,057,000,000.00		51	51	是	2,755,659,384.67		
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市南郊区塔山工业园区	建材生产及销售	90,000,000.00	生产、销售煤矸石烧结砖	78,000,000.00		86.67	86.67	是	11,111,624.35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工业园	建材生产及销售	20,000,000.00	高岭土生产加工销售	20,000,000.00		100	100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准格尔召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窑沟乡	技术改造	10,000,000.00	煤矿开采	294,910,800.00		80	80	是	69,304,609.90		
准尔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准旗窑牛旦光屹村	技术改造	11,000,000.00	煤矿开采	395,682,900.00		80	80	是	96,702,578.05		
内蒙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东胜区特南路 102 号	矿业投资	600,000,000.00	煤矿开采	306,000,000.00		51	51	是	287,321,425.01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0,999.56	29,156.2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919,496,784.97	5,097,562,631.42
合计	5,919,507,784.53	5,097,591,787.70

截至本年末，本公司之子公司召富公司货币资金中含 150 万元安全生产风险押金，无法正常使用，除此之外，无其他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2,841,930.53	51,400,000.00
合计	32,841,930.53	51,4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219,941.22	7.22	65,219,941.22	100	65,219,941.22	8.49	65,219,941.2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90,496,340.47	54.29	60,896,439.01	12.42	410,176,291.83	53.41	52,162,897.03	12.72
无风险组合	347,694,988.07	38.49			292,660,059.2	38.10		
组合小计	838,191,328.54	92.78	60,896,439.01	12.42	702,836,351.03	91.51	52,162,897.03	12.72
合计	903,411,269.76	/	126,116,380.23	/	768,056,292.25	/	117,382,838.25	/

本公司将经营状况良好，且期后回款良好的关联方欠款划分为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9,340,487.69	19,340,487.69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471,980.95	17,471,980.95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上海捷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64,619.91	13,664,619.91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	8,600,000.00	8,6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大同矿务局兴运公司钢管厂	6,142,852.67	6,142,852.6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合计	65,219,941.22	65,219,941.2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00,447,451.39	5.00	15,022,372.58	302,598,062.78	5.00	15,129,903.14
1 至 2 年	158,233,264.61	10.00	15,823,326.46	75,232,604.58	10.00	7,523,260.46
2 至 3 年				4,029,769.01	30.00	1,208,930.70
3 至 4 年	3,529,769.01	50.00	1,764,884.51	30,000.00	50.00	15,000.00
4 至 5 年				263.63	80.00	210.90
5 年以上	28,285,855.46	100.00	28,285,855.46	28,285,591.83	100.00	28,285,591.83
合计	490,496,340.47		60,896,439.01	410,176,291.83		52,162,897.0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347,694,988.07	
合计	347,694,988.07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9,609,009.52		282,297,983.89	
合计	319,609,009.52		282,297,983.89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319,609,009.52	1 年以内	35.38
同煤集团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27,803,155.42	2 年以内	25.22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113,304,248.40	1 年以内	12.54
大同煤矿集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4,320,625.01	1 年以内	6.01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44,149,645.89	1 年以内	4.89
合计	/	759,186,684.24		84.04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319,609,009.52	35.38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13,304,248.40	12.54
大同煤矿集团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27,803,155.42	25.22
大同煤矿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4,320,625.01	6.01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656,807.10	0.18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4,149,645.89	4.89
其他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780,429.44	0.42
合计	/	764,623,920.78	84.64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80,449,180.35	30.88	11,911,986.42	14.81	28,319,615.02	15.90	5,800,498.83	20.48
无风险组合	180,072,891.45	69.12			149,780,999.33	84.10		
组合小计	260,522,071.80	100	11,911,986.42	14.81	178,100,614.35		5,800,498.83	20.48
合计	260,522,071.80	/	11,911,986.42	/	178,100,614.35	/	5,800,498.83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56,604,633.25	5.00	2,830,231.66	12,272,253.08	5.00	613,612.65
1 至 2 年	5,894,910.18	10.00	589,491.02	9,062,822.82	10.00	906,282.28
2 至 3 年	11,116,028.16	30.00	3,334,808.45	3,127,353.65	30.00	938,206.10
3 至 4 年	3,206,387.70	50.00	1,603,193.85	321,336.11	50.00	160,668.06
4 至 5 年	364,798.10	80.00	291,838.48	1,770,598.08	80.00	1,416,478.46
5 年以上	3,262,422.96	100.00	3,262,422.96	1,765,251.28	100.00	1,765,251.28
合计	80,449,180.35		11,911,986.42	28,319,615.02		5,800,498.8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180,072,891.45	
合计	180,072,891.4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117,662.39		6,449,248.40	15,000.00
合计	88,117,662.39		6,449,248.40	15,000.00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本公司		92,081,687.77	1 年以内	35.35	未认证进项税
集团公司	母公司	88,117,662.39	1 年以内	33.82	*1
韩家岭站	非关联方	9,521,615.80	1 年以内	3.65	预付运费
秦皇岛港务局	非关联方	6,184,549.50	1 年以内	2.37	预付港杂费
本公司职工	非关联方	3,720,286.52	1 年以内	1.43	备用金
合计		199,625,801.98		76.63	

*1、主要包括本公司应收本年度计划内的安全改造项目享受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补助 22,405,262.39 元及本公司垫付的采矿权资源有偿使用价款 6,036.24 万元。

本公司采矿权系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入（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债转股时，山西省国资委已将此部分资产转增国家资本），其中同家梁矿、忻州窑矿采矿权许可证本年到期。根据《关于深化探矿权采矿权有偿取得制度改革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建〔2006〕694号）、《关于探矿权采矿权有偿取得制度改革的补充通知》（财建〔2008〕22号），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应缴纳上述两矿采矿权有偿使用价款 6,036 万元。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先行垫付。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及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就此事项与政府有关部门进行协商处理办法。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本公司未认证进项税		92,081,687.77	1 年以内	35.35
集团公司	母公司	88,117,662.39	1 年以内	33.82
韩家岭站	非关联方	9,521,615.80	1 年以内	3.65
秦皇岛港务局	非关联方	6,184,549.50	1 年以内	2.37
本公司职工	非关联方	3,720,286.52	1 年以内	1.43
合计		199,625,801.98		76.63

(5)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88,117,662.39	33.82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750,900.00	0.67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00,000.00	0.77
其他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500,000.00	1.73
合计	/	96,368,562.39	36.99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4,455,471.14	92.62	40,078,642.97	31.75
1 至 2 年	17,021,177.67	7.35	85,764,358.61	67.94
2 至 3 年			337,060.00	0.27
3 年以上	55,860.67	0.03	55,860.67	0.04
合计	231,532,509.48	100.00	126,235,922.2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美国久益采矿设备公司	非关联方	51,205,500.00	1 年以内	
鄂尔多斯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9,120,000.00	1 年以内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30,572,742.07	1 年以内	
郑州煤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50,460.00	1 年以内	
准格尔旗东胜区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13,000,000.00	1-2 年	土地使用权证在办理中
合计	/	157,448,702.07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275,682.07		337,060.00	
合计	30,275,682.07		337,060.00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5,216,194.00	36,552,017.36	208,664,176.64	224,549,713.51	29,788,933.13	194,760,780.38
库存商品	83,284,723.95	6,811,225.32	76,473,498.63	50,968,188.91	6,039,160.03	44,929,028.88
在途物资	6,135,088.66		6,135,088.66	7,297,092.10		7,297,092.10
低值易耗品	56,951.50		56,951.50	56,951.50		56,951.50
合计	334,692,958.11	43,363,242.68	291,329,715.43	282,871,946.02	35,828,093.16	247,043,852.8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9,788,933.13	6,763,084.23			36,552,017.36
库存商品	6,039,160.03	6,811,225.32		6,039,160.03	6,811,225.32
合计	35,828,093.16	13,574,309.55		6,039,160.03	43,363,242.68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由于设备更新、技术标准提高等原因，导致本公司部分原材料无法继续使用，本公司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660,180.16 元；另外，本公司二级子公司矿业公司对过期存货计提跌		

	价准备 102,904.07 元。		
库存商品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高岭土公司于 2009 年 9 月投产，本年度产销量均未达到经济规模，产品成本高于售价。本年末，高岭土公司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811,225.32 元。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8,375,000.00	48,375,000.00	129,000,000.00	177,375,000.00		6.45	6.45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70,617,966.24	1,547,305,553.97			8,117,923,520.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40,303,428.91	421,484,319.26			1,861,787,748.17
机器设备	3,582,680,268.91	925,210,157.33			4,507,890,426.24
运输工具	33,707,972.74	5,471,962.40			39,179,935.14
井巷建筑物	1,387,927,114.71	161,169,763.78			1,549,096,878.49
其他	125,999,180.97	33,969,351.20			159,968,532.17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42,047,289.66		929,260,307.02		3,371,307,596.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4,087,169.82		243,731,427.75		547,818,597.57
机器设备	1,605,064,848.96		496,197,394.30		2,101,262,243.26
运输工具	14,362,431.93		4,483,703.30		18,846,135.23
井巷建筑物	423,858,654.50		158,557,162.00		582,415,816.50
其他	94,674,184.45		26,290,619.67		120,964,804.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28,570,676.58	/		/	4,746,615,923.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36,216,259.09	/		/	1,313,969,150.60
机器设备	1,977,615,419.95	/		/	2,406,628,182.98

运输工具	19,345,540.81	/	/	20,333,799.91
井巷建筑物	964,068,460.21	/	/	966,681,061.99
其他	31,324,996.52	/	/	39,003,728.0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23,425,789.3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23,425,789.32
运输工具		/	/	
井巷建筑物		/	/	
其他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28,570,676.58	/	/	4,723,190,134.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36,216,259.09	/	/	1,313,969,150.60
机器设备	1,977,615,419.95	/	/	2,383,202,393.66
运输工具	19,345,540.81	/	/	20,333,799.91
井巷建筑物	964,068,460.21	/	/	966,681,061.99
其他	31,324,996.52	/	/	39,003,728.05

本期折旧额：929,260,307.02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1,543,337,426.48 元。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8,831,108.1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高岭土公司房屋建筑物	完工时间短	
塔山公司房屋建筑物	完工时间短	
塔建公司房屋建筑物	完工时间短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468,492,740.75		468,492,740.75	458,021,206.43		458,021,206.4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安全维简环保等工程	1,215,259,617.24	197,285,517.56	1,217,102,526.32	1,273,066,784.06	97,284,304.45			自有资金	44,036,955.37
G 网工程	17,884,629.20		17,884,629.20	17,884,629.20				自有资金	
塔山矿井工程	219,116,746.00	76,372,928.52	126,875,171.48	168,982,019.55		93.00	93.00	贷款及自有资金	34,266,080.45
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	90,000,000.00	78,532,689.72	4,871,303.95	83,403,993.67		93.00	100.00	自有资金	
色连一号井基建设工程	2,850,000,000.00	11,639,772.63	143,482,131.70			5.44	5.44	自有资金	155,121,904.33
召富首采区基建设工程		94,190,298.00	140,877,502.60					自有资金	235,067,800.60
合计	4,392,260,992.44	458,021,206.43	1,651,093,265.25	1,543,337,426.48	97,284,304.45			/	468,492,740.75

本集团年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况, 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用材料	944,357.49		944,357.49	
专用设备	246,313,494.21	382,522,648.34	530,795,504.62	98,040,637.93
合计	247,257,851.70	382,522,648.34	531,739,862.11	98,040,637.93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23,077,000.00	15,019,180.13		3,538,096,180.13
采矿权	3,523,077,000.00			3,523,077,000.00
土地使用权		15,019,180.13		15,019,180.13
二、累计摊销合计	256,888,399.04	86,598,037.29		343,486,436.33
采矿权	256,888,399.04	86,022,302.04		342,910,701.08
土地使用权		575,735.25		575,735.2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66,188,600.96	-71,578,857.16		3,194,609,743.80
采矿权	3,266,188,600.96	-86,022,302.04		3,180,166,298.92
土地使用权		14,443,444.88		14,443,444.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采矿权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66,188,600.96	-71,578,857.16		3,194,609,743.80
采矿权	3,266,188,600.96	-86,022,302.04		3,180,166,298.92
土地使用权		14,443,444.88		14,443,444.88

本期摊销额：86,598,037.29 元。

年末采矿权中包括华富公司采矿权 60,139 万元、召富公司采矿权 41,758 万元，由于上述两公司尚未投产，故未进行摊销。

本集团年末无被冻结、抵押的无形资产。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土地租赁费		10,779,158.00	384,984.24		10,394,173.76
合计		10,779,158.00	384,984.24		10,394,173.76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帐准备	33,768,413.84	30,476,172.98
存货跌价准备	9,112,278.28	7,447,233.28
塔山公司开办费	1,117,680.47	3,033,704.07
塔山复垦费	495,225.45	495,225.45
内退费用		3,059,674.00
工资	12,087,441.51	10,111,305.51
职教经费	7,847,316.46	6,962,206.85
政府补助	1,616,057.25	1,157,571.50
工会经费	214,648.48	
资本性支出	175,335.86	
小计	66,434,397.60	62,743,093.6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237,014.64	12,297,246.74
可抵扣亏损	57,106,525.50	33,306,335.15
合计	87,343,540.14	45,603,581.89

(3)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款项坏帐准备	135,073,655.33
存货跌价准备	36,449,113.13
开办费	4,470,721.88
复垦费	1,980,901.80
递延收益	6,464,229.00
职工薪酬	48,349,766.03
职工教育经费	31,389,265.83
工会经费	858,593.90
资本性支出	701,343.50
小计	265,737,590.40

本集团二级子公司召富公司、华富公司、矿业公司、高岭土公司以及三级子公司同塔建材处于投产初期或是基建期，未来盈利情况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23,183,337.08	14,845,029.57			138,028,366.65
二、存货跌价准备	35,828,093.16	13,574,309.55		6,039,160.03	43,363,242.6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3,425,789.32			23,425,789.3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59,011,430.24	51,845,128.44		6,039,160.03	204,817,398.65

其他转出 6,039,160.03 元，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高岭土公司售出库存商品，同时转销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采矿权资源价款	102,206,880.00	102,206,880.00
预付探矿权转让价款	625,199,850.00	525,458,700.00
合计	727,406,730.00	627,665,580.00

本集团之子公司矿业公司预付采矿权资源价款 102,206,880.00 元，截止本期末，采矿许可证正

在办理中。

本公司按照《合作开发协议》为矿业公司预付探矿权转让价款 625,199,850.00 元，由于此项探矿权注入矿业公司的形式和金额尚未确定，本集团将依据《合作开发协议》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按交易实质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探矿权转让价款”。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合计	397,550,000.00	397,550,000.00

本公司年末无已 未偿还短期借款

1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35,458,015.78	918,582,492.66
1 年以上	189,629,673.72	89,297,532.84
合计	1,225,087,689.50	1,007,880,025.5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733,105.22	67,642,138.66
合计	76,733,105.22	67,642,138.66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未支付的原因主要是工程质保金以及与供应商尚未结清的货款。

18、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404,472,491.84	612,759,880.51
1 年以上	20,592,288.67	28,561,265.89
合计	425,064,780.51	641,321,146.40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40,000.00
合计		6,840,00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系双方未结算的货款尾款。

19、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322,792.96	1,622,308,897.06	1,614,255,614.08	49,376,075.94
二、职工福利费		84,763,390.57	84,763,390.57	
三、社会保险费	36,172,538.68	428,783,507.14	432,885,246.14	32,070,799.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40,204.16	94,629,096.23	91,224,213.20	9,545,087.19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814,792.55	278,737,959.53	289,137,856.98	16,414,895.10
失业保险费	1,101,039.16	15,608,226.01	14,292,636.73	2,416,628.44
工伤保险费	2,116,502.81	39,802,618.69	38,224,932.55	3,694,188.95
生育保险费		5,606.68	5,606.68	
四、住房公积金	2,641,669.50	17,767,630.00	16,767,021.00	3,642,278.50
五、辞退福利	48,181,587.06	2,813,541.02	15,156,104.99	35,839,023.09
六、其他		7,419,467.53	7,419,467.5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948,123.37	50,986,127.42	43,701,339.95	46,232,910.84
合计	167,266,711.57	2,214,842,560.74	2,214,948,184.26	167,161,088.05

20、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39,789,327.50	111,878,780.63
营业税	819,980.52	772,620.40
企业所得税	135,470,322.27	200,756,079.13
个人所得税	11,997,928.02	7,514,403.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87,862.70	21,011,659.29
资源税	20,051,374.47	15,029,362.29
房产税	1,117,081.66	
土地使用税	747,380.70	1,478,407.38
教育费附加	8,503,887.54	4,722,598.62
矿产资源补偿费	35,154,019.47	26,860,315.68
采矿排水水资源费及水资源补偿费	108,952,351.65	5,137,717.30
价格调控基金	37,279,087.49	26,809,670.13
印花税	1,510,877.92	1,295,191.88

可持续发展基金	35,495,866.00	30,414,762.00
省煤炭局管理费	4,080,000.00	5,995,200.00
合计	556,857,347.91	459,676,768.15

2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7,278,387.46	143,376,618.00	
合计	167,278,387.46	143,376,618.00	/

应付股利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公司应付集团公司股东股利，由于塔山公司、大唐热电厂以及集团公司三方存在债权债务关系，目前三方正在协商处理办法，故有 8,812,387.46 元 1 年以上股利尚未支付。

2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97,134,857.37	257,794,268.98
1 年以上	403,725,186.58	383,224,769.24
合计	600,860,043.95	641,019,038.22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05,514.44	26,954,664.45
合计	9,105,514.44	26,954,664.45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王福厚	280,366,980.01	3-4 年	股权对价款、借款
内蒙古国土资源厅	37,664,000.00	3-4 年	采矿权价款
宏远公司	35,967,495.39	2 年以内	工程款
陕西府谷县黄河建筑工程公司	20,000,000.00	3-4 年	工程款
合计	373,998,475.40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同煤集团 社保处	32,971,379.00	1 年以内	社保款项

2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6,000,000.00	126,0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	126,000,000.00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56,000,000.00	126,0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	126,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 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行矿务局支行	2004 年 7 月 30 日	2011 年 10 月 18 日	人民币	5.94	56,000,000.00	126,000,000.00
合计	/	/	/	/	56,000,000.00	126,000,000.00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土地复垦费	1,980,901.80	1,980,901.80
合计	1,980,901.80	1,980,901.80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895,000,000.00
信用借款	765,000,000.00	
合计	765,000,000.00	895,000,000.00

经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塔山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矿务局支行申请，并经该行“工银审批[2010]1993 号”文件批准，塔山公司尚未到期的“（矿支）字工行矿务局支行 2004 年 37 号”和“（矿支）字工行矿务局支行 2005 年 46 号”贷款合同项下全部长期贷款，自 2010 年 9 月 25 日起全部由保证借款变更为信用借款。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行矿务局支行	2004 年 7 月 30 日	2019 年 7 月 22 日	人民币	5.94	765,000,000.00	800,000,000.00
工行矿务局支行	2004 年 7 月 30 日	2019 年 7 月 22 日	人民币	5.94		95,000,000.00
合计	/	/	/	/	765,000,000.00	895,000,000.00

2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政府补助	40,938,587.97	15,530,286.00
合计	40,938,587.97	15,530,286.00

政府补助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计入当年损益金额	本年返还金额	返还原因
	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	列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0,000.00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7,000,000.00				
进口设备贴息	6,464,229.00		1,386,057.00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3,500,000.00		400,000.00		
节能专项资金	8,974,358.97		1,025,641.03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5,000,000.00				
合计	40,938,587.97		2,811,698.03		—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公司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二[2010]332 号文件，于本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0,000.00 元，本年尚未使用该项资金，故该项政府补助未进行摊销。

节能专项资金：塔山公司之子公司同塔建材公司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639号文件，于2009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节能专项资金7,000,000.00元，该建设项目尚未经相关部门复核验收，故该项政府补助尚未进行摊销。

进口设备贴息：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公司依据财政部财企[2008]376号文《财政部关于拨付各地2007年度进口产品贴息资金的通知》，于2008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人民币贴息6,482,430.24元，本年摊销926,057.00元；依据晋机电函[2010]2号文规定，塔山公司于本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人民币贴息3,220,000.00元，本年摊销460,000.00元。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本公司之子公司高岭土公司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7】424号文件，于2008年收到5万吨煅烧高岭土项目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4,000,000.00元，本年分摊400,000.00元。

节能专项资金：本公司之子公司高岭土公司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二【2009】654号文，于2010年收到2009年山西省节能项目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以奖代补专项资金（年产5万吨煅烧高岭土项目）10,000,000.00元，本年摊销1,025,641.03元。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项目：本公司之子公司高岭土公司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二【2010】331号文，于2010年12月31日收到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5,000,000.00元，本期尚未进行摊销。

27、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6,850,000.00		836,850,000.00			836,850,000.00	1,673,700,000.00

2010年6月25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方案，其中包括：以本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3,6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0股，增资836,850,000.00元，该项增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8月10日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0A6006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2010年9月9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673,700,000.00元。

28、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安全生产费	923,845,179.89	414,007,756.50	283,481,933.15	1,054,371,003.24
维简费	511,501,637.42	135,867,991.60	186,209,982.93	461,159,646.09
矿山治理保证金	318,827,527.30	191,047,711.00	93,333,587.59	416,541,650.71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煤矿转 产发展 资金	184,093,615.10	95,523,855.50		279,617,470.60
合计	1,938,267,959.71	836,447,314.60	563,025,503.67	2,211,689,770.64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87,736,112.92			1,787,736,112.92
其他资本公积	52,235,665.25			52,235,665.25
合计	1,839,971,778.17			1,839,971,778.17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27,557,534.36	128,700,115.18		756,257,649.54
合计	627,557,534.36	128,700,115.18		756,257,649.54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983,642,288.89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983,642,288.8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287,001,151.74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8,700,115.18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3,530,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836,85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61,562,825.45	/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322,197,979.55	9,421,860,425.90
其他业务收入	131,612,007.84	72,886,473.11
营业成本	5,664,807,252.43	4,623,442,110.3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行业	10,290,002,348.07	5,525,550,658.39	9,415,703,596.01	4,558,705,360.55
高龄土行业	29,812,772.34	39,362,283.32	6,156,829.89	9,330,090.10
建材行业	2,382,859.14	3,993,209.14		
合计	10,322,197,979.55	5,568,906,150.85	9,421,860,425.90	4,568,035,450.6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	10,290,002,348.07	5,525,550,658.39	9,415,703,596.01	4,558,705,360.55
高龄土	29,812,772.34	39,362,283.32	6,156,829.89	9,330,090.10
建材	2,382,859.14	3,993,209.14		
合计	10,322,197,979.55	5,568,906,150.85	9,421,860,425.90	4,568,035,450.6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0,322,197,979.55	5,568,906,150.85	9,421,117,718.07	4,567,645,270.59
国外			742,707.83	390,180.06
合计	10,322,197,979.55	5,568,906,150.85	9,421,860,425.90	4,568,035,450.6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5,877,685,896.17	56.94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19,060,068.65	6.97
集团公司	425,368,604.33	4.12
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	203,787,039.58	1.97
国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大港发电厂	131,070,667.21	1.27
合计	7,356,972,275.94	71.27

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816,911.20	2,686,558.3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717,941.89	84,734,357.26	7%
教育费附加	42,086,503.84	41,695,463.21	3%
资源税	93,376,868.77	83,224,282.27	3.2 元/吨
合计	222,998,225.70	212,340,661.09	/

34、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仓储、港杂费	902,168,149.91	1,087,241,467.77
水资源费	45,523,016.35	43,863,437.69
采样、化验费	1,714,006.15	2,849,722.35
职工薪酬	29,762,774.15	22,432,191.54
差旅费	4,836,011.77	4,883,712.79
业务招待费	5,692,546.05	4,905,467.58
其他税费	4,387,845.17	3,930,340.11
折旧费	2,216,856.35	2,106,206.18
办公费	7,957,509.30	8,022,636.70
材料及易耗品	2,527,217.12	1,746,492.87
其他销售费用	12,872,954.72	14,177,953.15
合计	1,019,658,887.04	1,196,159,628.73

35、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343,344.78	126,381,589.27
修理费	173,880,095.38	170,667,381.45
无形资产摊销	86,598,037.29	86,022,302.04
矿产资源补偿费	86,419,003.79	76,346,733.27
土地租赁费	39,867,131.88	42,388,483.96
其他税费	21,866,731.31	21,797,448.67
办公费	19,659,306.22	27,450,784.40
会议费	5,642,435.00	1,769,401.10
业务招待费	8,120,826.39	9,932,993.90
折旧费	6,942,636.74	5,373,103.64
差旅费	4,394,129.36	5,685,324.48
保险费	5,664,290.05	5,307,861.78
中介机构费用	7,743,800.00	5,809,100.00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摊销	8,703,585.02	5,783,131.40

技术开发费	3,097,318.99	100,000.00
煤管局管理费	4,776,903.00	5,489,315.00
宣传费	13,129,779.44	4,310,293.44
卫生费	3,573,944.70	1,989,170.34
其他管理费用	11,864,484.08	38,012,896.80
合计	615,287,783.42	640,617,314.94

36、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663,153.84	105,771,833.56
利息收入	-19,449,247.95	-13,888,163.40
汇兑损失		
其他支出	1,304,122.01	4,487,124.91
合计	63,518,027.90	96,370,795.07

37、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97,009.26	
合计	2,297,009.26	

38、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845,029.57	24,743,228.1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574,309.55	6,039,160.0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425,789.32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1,845,128.44	30,782,388.18

39、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72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720.00	
接受捐赠	550,600.00	5,400.00	550,600.00
政府补助	25,216,960.42	16,356,325.17	25,216,960.42
其他	72,665.00	12,183.71	72,665.00
合计	25,840,225.42	16,390,628.88	25,840,225.42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安全项目改造补助	22,405,262.39	15,330,268.17	依据晋财建【2009】132号文《关于下达2009年煤矿安全改造建议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本公司列入计划内的安全改造项目享受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补助。
财政部财政贴息	1,386,057.00	926,057.00	与资产相关列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本年摊销额。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4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列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本年摊销额。
节能专项资金	1,025,641.03		与资产相关列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本年摊销额。
合计	25,216,960.42	16,356,325.17	/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449,269.00	2,664,376.00	1,449,269.00
价格调节基金	21,034,696.16	20,839,423.42	
其他	3,347,616.53	6,700,018.53	3,347,616.53
合计	25,831,581.69	30,203,817.95	4,796,885.53

41、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36,342,672.45	697,564,041.99
递延所得税调整	-3,691,303.96	-16,035,135.26
合计	732,651,368.49	681,528,906.73

4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1,287,001,151.74	1,490,740,125.93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0,505,691.64	4,555,288.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266,495,460.10	1,486,184,837.34
年初股份总数	4	836,850,000.00	836,85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836,85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div 12$	0.77	0.89
基本每股收益（II）	$14=3\div 12$	0.76	0.89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25%	25%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I）	$19=[1+(15-16)\times(1-17)]\div(12+18)$	0.77	0.89
稀释每股收益（II）	$20=[3+(15-16)\times(1-17)]\div(12+18)$	0.76	0.89

4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43,550,268.17
安全抵押金	8,177,720.00
利息收入	19,449,247.95
往来借款	35,188,115.00
合计	106,365,351.1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税款滞纳金、罚款支出	3,157,538.19
土地补偿费	2,780,000.00
采矿权价款	60,362,40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1,271,770.43
会议费	5,642,435.00
业务招待费	13,813,372.44
差旅费	9,230,141.13
办公费	19,659,306.22
保险费	5,664,290.05
其他	3,741,773.45
合计	125,323,026.91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采矿权资金占用费	1,424,115.00
合计	1,424,115.00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85,348,966.96	1,999,691,904.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845,128.44	30,782,388.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3,137,015.44	422,125,284.14
无形资产摊销	86,598,037.29	86,022,302.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4,984.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663,153.84	105,771,833.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7,00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1,303.96	-16,035,13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904,804.73	114,324,651.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079,183.26	-272,805,426.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3,034,918.14	503,722,026.49
其他	856,224,191.88	901,826,51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2,264,095.02	3,875,425,347.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18,007,784.53	5,096,091,787.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96,091,787.70	3,420,874,513.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1,915,996.83	1,675,217,274.5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918,007,784.53	5,096,091,787.70
其中：库存现金	10,999.56	29,156.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17,996,784.97	5,096,062,631.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8,007,784.53	5,096,091,787.70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大同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吴永平	煤炭生产及销售	17,034,641,600.00	60.48	60.48		60216168-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同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南郊区交通街	贾海棠	煤炭生产及销售	2,072,540,000.00	51.00	51.00	7644654266
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工业园	魏连生	建材生产及销售	20,000,000.00	100.00	100.00	66663717-1
准格尔召富源煤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准旗窑沟乡	杜增喜	技术改造	10,000,000.00	80.00	80.00	78303084-6
准格尔华富源煤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准旗窑沟乡光屹村	杜增喜	技术改造	11,000,000.00	80.00	80.00	75669460-4
大同塔山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南郊区塔山工业园区	李建国	建材生产及销售	90,000,000.00	86.67	86.67	680215178
内蒙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102路	李成生	矿业投资	600,000,000.00	51.00	51.00	67693796-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远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1040443-7
大同煤矿聚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聚进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041422-0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瑞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8023822-2
大同煤矿集团力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力泰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1040257-0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业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1042301-3
大同煤矿集团大唐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电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246440X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塔山发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40211794208275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选煤”)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70183483
大同煤矿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岗制气”)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40211734038542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忻煤矿”）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7816568-5
山西同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华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9221323-0

4、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集团公司	物资采购	市场价	219,037,748.24	12.1	74,897,582.73	6.79
其他关联方	物资采购	市场价	5,200,179.49	0.29	3,156,163.59	0.29
集团公司	采购水	市场价	34,693,692.88	100	20,077,398.08	100
电业公司	采购电	市场价	183,167,095.11	100	162,772,008.92	100
集团公司	职工福利费等	按每年本集团)实发工资*14%*65%计算;职工教育服务按每年实发工资*1.5%*70%计算	127,354,392.63	100	90,915,363.67	100
集团公司	维修等服	按“成本价+	12,077,963.71	4.4	70,609,801.93	31.26

	务	税+1%利润率”计算				
宏泰公司	维修等服务	按“成本价+税+1%利润率”计算	28,155,232.86	10.27	32,857,126.05	14.55
其他关联方	维修等服务	按“成本价+税+1%利润率”计算	2,802,642.31	1.02	3,697,421.00	1.64
集团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	8,772,285.10	0.52	7,028,755.00	0.89
宏远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	269,693,209.50	15.95	386,058,771.13	48.7
力泰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	15,734,487.60	0.93	20,029,329.00	2.53
聚进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			47,626,486.15	6.01
集团公司	退休管理	依据过去三年每名退休职工每年支出的管理费用，全年按46万元(未含税)计算。	460,000.00	100	460,000.00	100
集团公司	通讯费	市场价	2,397,542.95	100	1,722,294.11	100
集团公司	铁路专用线	依据原国家计委计价管(1996)281号、山西省物价局晋价工字(1996)第310号文件，铁维费按4.07元/吨计算	26,529,590.89	57.18	35,307,376.17	64.48
集团公司	矿山救护消防	依据过去三年平均每吨煤炭每年承担的该等费用按216万元/年(未含税)计算	2,160,000.00	100	2,160,000.00	100
集团公司	工程设计勘测监理	市场价	7,704,378.00	100	5,269,182.00	100
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劳务等	市场价	20,150,073.22	100	9,629,823.90	1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集团公司	煤炭	本集团向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煤炭，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价	425,368,604.33	4.12	338,085,207.63	3.59
云冈制气	煤炭	本集团向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煤炭，	55,376,885.18	0.54	62,083,955.36	0.66

		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价				
塔山发电	煤炭	本集团向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煤炭,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价	719,060,068.65	6.97	668,322,932.87	7.09
同华公司	煤炭	本集团向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煤炭,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价	24,925,321.23	0.24		
热电公司	煤炭	本集团向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煤炭,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价	87,300,378.72	0.85	119,744,439.08	1.27
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多孔砖	市场价	2,006,700.42	36.54		
集团公司	材料销售	市场价	21,151,810.42	83.75	15,663,265.94	85.23
其他关联方	材料销售	市场价	670,026.14	2.65		
同忻煤矿	维修等服务	协议价	3,085,308.89	24.65		
同忻煤矿	运输劳务	市场价	67,918,377.39	41.47		
塔山发电	维修等服务	协议价	9,432,478.63	75.35	7,179,487.18	100.00
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转供水、电等	市场价	1,993,993.80	31.44	3,042,784.21	100.00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集团公司	本公司		2009年4月26日	2013年6月30日	《资产委托经营协议》《股权委托管理协议》	2,000,000.00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定的托管费/出包费
塔山公司	大地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09年5月1日	2019年4月30日	承包合同	160,229,201.41
塔山公司	集团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09年6月1日	2029年5月31日	委托经营合同	2,781,996.31

1、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009年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资产委托经营协议》和《股权委托管理协议》, 本公司将受托经营集团公司所属主要煤矿及精煤公司的资产和受托管理集团公司持有的轩岗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2.44%的股权。本公司按委托协议收取委托管理费 2,000,000.00 元, 协议有效期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2、根据塔山公司与大地公司 2009 年 4 月签订的"塔山选煤厂生产运营承包合同规定, 承包生产费用根据入洗原煤量与每吨原煤加工费计算, 承包期内每吨原煤加工费为 10.30 元, 若选煤厂改造增容或电力成本增加, 则相应调整承包费用; 根据 2010 年 5 月 9 日双方签订的合同补充协议规定, 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起, 相应每吨原煤承包费调整为 11.16 元。

根据塔山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 日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签订的委托经营合同,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受托经营塔山公司所属的塔山污水处理厂。依据协议约定, 一个运营期的运营费用原则上按 221.32 万元执行, 由于人工成本上升因素, 塔山公司本年确认的运营费用为 2,781,996.31 元。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集团公司	综机设备	2009年1月1日	2012年1月1日	成本加成	5,980,933.00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集团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07年7月1日	2012年7月1日	4,725,567.40
集团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07年1月1日	2012年1月1日	13,176,060.98
集团公司	塔山公司	土地	2006年7月1日	2011年7月1日	24,376,600.00
集团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07年7月1日	2012年7月1日	18,250,600.00
集团公司	本公司	综机设备	2009年1月1日	2012年1月1日	17,202,892.00
集团公司	本公司	支护用品	2010年1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4,527,119.64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集团公司	塔山公司	1,021,000,000.00	2004 年 7 月 30 日~ 2019 年 7 月 22 日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塔山公司	1,021,000,000.00	2004 年 7 月 30 日~ 2019 年 7 月 22 日	

根据 2011 年 1 月 27 日塔山公司收到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矿务局支行便函，塔山公司以塔山煤矿经办字【2010】76 号文件《关于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贷款方式的申请》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矿务局支行申请将全部贷款由保证方式变更为信用方式，2010 年 9 月 16 日，经工总行工银审批【2010】1993 号文件批复，同意塔山公司将现有贷款由保证方式变更为信用方式，2010 年 9 月 25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矿务局支行将塔山公司贷款全部变更为信用方式，至此，集团公司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责任解除。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9,609,009.52		282,297,983.89	
应收账款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3,304,248.40	5,665,212.42	91,343,470.45	4,567,173.52
应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227,803,155.42	17,673,243.39	202,981,242.31	13,293,074.55
应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	54,320,625.01	7,114,144.38	85,300,213.62	5,765,070.73
应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56,807.10	87,543.94	199,736.60	9,986.83
应收账款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44,149,645.89			
应收账款	其他	3,780,429.44	189,021.47	4,907,818.35	
其他应收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117,662.39		6,449,248.4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1,750,900.00	175,090.00	2,042,954.00	
其他应收款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其他	4,500,000.00	950,000.00	15,222,135.18	36,020.40

预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30,275,682.07		337,060.00	
预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 瑞劳务有限责 任公司	566,536.00		1,131,464.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733,105.22	67,642,138.66
应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力泰有限责任公司	14,843,660.50	14,372,366.10
应付账款	大同煤矿聚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3,237.67	9,345,136.67
应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25,660,066.04	207,570,914.26
应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9,543,934.85	9,794,689.46
应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泰矿山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27,780.00	819,452.20
应付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75,476.00	2,138,373.90
应付账款	其他	4,958,467.27	18,954,877.12
其他应付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05,514.44	26,954,664.45
其他应付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5,967,495.39	12,930,200.09
其他应付款	大同煤矿集团力泰有限责任公司	260,837.00	3,150,983.00
其他应付款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165,305.00	
其他应付款	大同煤矿聚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59,922.21	7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222,323.50
其他应付款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739,501.14	23,550,910.64
其他应付款	其他	14,414,542.96	27,585,370.49
预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40,000.00
预收账款	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46,435.75	46,982,334.45
应付股利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7,278,387.46	143,376,618.00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无

(十一)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塔山公司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大额发包合同金额63,816.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名称	合同投资额	已付投资额	未付投资额	预计投资期间	备注
设备采购	37,960.17	20,072.11	17,888.06	2011 年	
矿井工程	25,855.88	5,924.48	19,931.40	2011 年	
合计	63,816.05	25,996.59	37,819.46		

2)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T), 本集团就土地租赁以及房屋租赁等项目(现有合同)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经营租赁
T+1 年	48,340,528.36
T+2 年	8,950,814.18
合计	57,291,342.54

3)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并购协议

根据 2010 年 9 月 3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为逐步解决与控股股东集团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 经双方协商, 本公司拟收购集团公司拥有的燕子山矿主业相关的资产及负债。

本次资产收购对价以京都中新资产评估公司为本次资产收购出具、并经山西省国资委核准的、目标资产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厘定, 为人民币 218,446.02 万元。

由于燕子山矿采矿权许可证变更程序正在进行中, 收购燕子山矿的资产交接尚未进行。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根据 2011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本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大同煤矿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梵王寺煤矿项目公司。此次对外投资已经获得山西省国资委的批准(晋国资改革函(2011)80号), 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6 日与集团公司签署《梵王寺煤矿项目合作投资协议》, 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2,55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51%, 持有项目公司 51%股权。

2. 根据 2011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本公司退出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 本次交易总金额共计 82,877.70 万元;
- (2) 协议签订生效后五日内本公司收款 48,000 万元;
- (3) 2011 年 12 月 30 日前本公司收款 10,000 万元;
- (4) 2012 年 12 月 30 日前本公司收款 24,877.70 万元;

至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共收到退出投资款 48,000.00 万元。

3. 根据 2011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10 年度净利润在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按照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7,37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2.08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348,129,600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须经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方可实施。

4. 本集团已在报告日前收回应收账款-集团公司煤款 31,191 万元、塔山发电 11,000 万元、云冈制气 3,813 万元，收回其他应收款-集团公司代收的安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326 万元。

5. 除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219,941.22	11.83	65,219,941.22	100.00	65,219,941.22	14.06	65,219,941.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35,680,878.30	24.62	34,884,259.60	25.71	111,375,787.92	24.00	32,662,748.85	29.33
无风险组合	350,195,868.90	63.55			287,400,636.91	61.94		
组合小计	485,876,747.20	88.17	34,884,259.60	25.71	398,776,424.83	85.94	32,662,748.85	29.33
合计	551,096,688.42	/	100,104,200.82	/	463,996,366.05	/	97,882,690.07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9,340,487.69	19,340,487.69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471,980.95	17,471,980.95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上海捷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64,619.91	13,664,619.91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西宁)	8,600,000.00	8,6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大同矿务局兴运公司钢管厂	6,142,852.67	6,142,852.6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合计	65,219,941.22	65,219,941.2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75,333,564.28	5.00	3,766,678.21	71,153,598.60	5.00	3,557,679.93
1 至 2 年	32,477,480.70	10.00	3,247,748.07	12,352,356.00	10.00	1,235,235.60
5 年以上	27,869,833.32	100.00	27,869,833.32	27,869,833.32	100.00	27,869,833.32
合计	135,680,878.30		34,884,259.60	111,375,787.92		32,662,748.8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350,195,868.90		
合计	350,195,868.90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9,604,305.52		277,668,110.50	
合计	319,604,305.52		277,668,110.50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319,604,305.52	1 年以内	57.99
大同煤矿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0,790,856.00	2 年以内	9.22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4,149,645.89	1 年以内	8.01
江阴利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35,940.84	1 年以内	4.33
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40,487.69	5 年以上	3.51
合计	/	457,721,235.94		83.06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319,604,305.52	57.99
大同煤款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0,790,856.00	9.22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4,149,645.89	8.01
合计	/	414,544,807.41	75.2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9,697,706.61	3.67	6,527,722.48	21.98	19,876,623.61	3.33	4,833,208.14	24.32
无风险组合	780,007,385.19	96.33			577,536,174.44	96.67		
					597,412,798.05		4,833,208.14	
组合小计	809,705,091.80	100	6,527,722.48	21.98		100		24.32
合计	809,705,091.80	/	6,527,722.48	/	597,412,798.05	/	4,833,208.14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0,163,792.51	67.90	1,008,189.63	10,332,084.17	51.98	516,604.21
1 至 2 年	768,010.18	2.59	76,801.02	2,910,000.32	14.64	291,000.03
2 至 3 年	2,609,355.16	8.79	782,806.55	3,077,353.65	15.48	923,206.10
3 至 4 年	2,859,327.70	9.63	1,429,663.85	321,336.11	1.62	160,668.06
4 至 5 年	334,798.10	1.13	267,838.48	1,470,598.08	7.40	1,176,478.46
5 年以上	2,962,422.96	9.98	2,962,422.95	1,765,251.28	8.88	1,765,251.28
合计	29,697,706.61		6,527,722.48	19,876,623.61		4,833,208.1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780,007,385.19	
合计	780,007,385.19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067,662.39		5,300,000.00	
合计	88,067,662.39		5,300,000.00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召富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80,071,591.39	3 年以内	34.59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43,157,800.00	3 年以内	30.03
本公司	非关联方	92,081,687.77	1 年以内	11.37
山西省国土资源厅	非关联方	88,067,662.39	1 年以内	10.88
华富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9,251,000.00	3 年以内	7.32
合计	/	762,629,741.55	—	94.19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准朔铁路有限公司	129,000,000.00	48,375,000.00	129,000,000.00	177,375,000.00			6.45	6.45
同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1,057,000,000.00	1,057,000,000.00		1,057,000,000.00			51.00	51.00
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94,910,800.00	294,910,800.00		294,910,800.00			80.00	80.00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100.00
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95,682,900.00	395,682,900.00		395,682,900.00			80.00	80.00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06,000,000.00	140,000,000.00	166,000,000.00	306,000,000.00			51.00	51.00

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转让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9%股权的议案》，将持有的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9%股权转让给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依据 2010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资本金从 2 亿元增至 6 亿元，本公司按 51%的持股比增资 2.04 亿元。该项增资于 2010 年 10 月 8 日经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信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验，并取得(2010)鄂信所验字第 075 号验资报告，矿业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增资后矿业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00.00 万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05,603,959.57	4,869,483,263.04
其他业务收入	209,586,503.30	122,331,966.27
营业成本	3,254,036,101.85	2,793,698,619.1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行业	4,305,603,959.57	3,098,236,620.63	4,869,483,263.04	2,660,605,019.96
合计	4,305,603,959.57	3,098,236,620.63	4,869,483,263.04	2,660,605,019.96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行业	4,305,603,959.57	3,098,236,620.63	4,869,483,263.04	2,660,605,019.96
合计	4,305,603,959.57	3,098,236,620.63	4,869,483,263.04	2,660,605,019.96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4,305,603,959.57	3,098,236,620.63	4,868,740,555.21	2,660,214,839.90
国外			742,707.83	390,180.06
合计	4,305,603,959.57	3,098,236,620.63	4,869,483,263.04	2,660,605,019.96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617,674,161.24	13.68
集团公司	421,562,604.37	9.34
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	203,787,039.58	4.51
国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大港发电厂	131,070,667.21	2.90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122,876,296.10	2.72
合计	1,496,970,768.50	33.15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4,846,000.00	348,200,358.00
合计	384,846,000.00	348,200,358.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384,846,000.00	348,200,358.00	本年收到塔山公司股利
合计	384,846,000.00	348,200,358.00	/

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1,747,002.27	1,332,888,841.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001,994.57	4,275,789.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337,339.73	167,265,166.40
无形资产摊销	7,330,670.04	7,330,67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633,031.72	24,145,661.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846,000.00	-348,200,35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3,055.23	-9,708,908.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10,821.33	96,431,156.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489,433.93	-383,081,222.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66,205.73	650,567,751.28
其他	264,818,855.69	442,880,42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495,789.26	1,984,793,968.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35,013,549.36	4,682,894,996.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82,894,996.37	3,072,506,643.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881,447.01	1,610,388,353.13

(十四)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16,960.4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888,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3,620.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97,009.26	
所得税影响额	-627,881.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6,455.79	
合计	25,507,423.69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9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0	0.75	0.76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吴永平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6日